

遠

古

的

人

類

## 卷頭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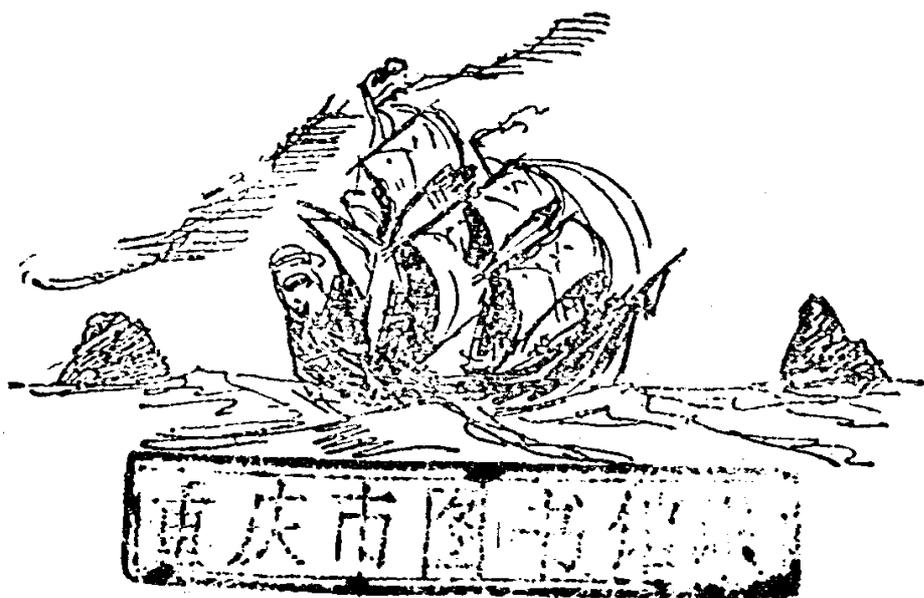
一個沒有過去智識的國家，好似一隻沒有羅盤針的船。

我將這一本小冊子，貢獻給那要想像未來的不可知世界的人們。

希望他們在他們煩難的工作中，比我們所已做成的，得着更多的成功。

亨特利克·威廉·房龍

一九二三年五月八日，於巴爾的摩爾。



## 例言

(一) 本書是美國房龍 (Hendrik Willem Van Loon) 所著。原名 Ancient Man, The Beginning of Civilizations。房龍是美國著名的史學家，尤長以故事體表述史實，以供兒童或青年的閱覽。本書就是以故事敘述而供兒童閱覽的一冊古代文化史。

(二) 本書內容，敘述歷史以前的人類的生活，埃及蘇母利巴比倫（包括加爾底亞）亞述猶太腓尼基的文化，至亞歷山大東征約西元前三三〇年時（著者以此年為「古代世界」之終結的）為止。但在此年以前的愛琴文化，希臘文化，仍未述及。

(三) 中國中小學校中，於西洋史往往不很注重，這門學程，又常不易引起

學生的重視。本書取材簡要，敘事生動，高小初中學習西洋史時，用爲課外讀物，可引起學生的興趣。卽一般青年欲了解古代文明的大概情形者，亦可採爲自修用書。

(四) 房龍近年的名著人類的故事 (The Story of Mankind) 一書，國內早有人介紹，並且一定已有許多人讀到沈性仁所譯的譯本了。本書爲人類的故事出版後所成，兩書的精神可說是一致的，但範圍與性質則完全不同。人類的故事敘述自遠古至最近的人類活動，本書則僅及古代的文化，而就取材與敘事方法說，本書比人類的故事更是力求簡顯，以期適合兒童的需要。就是人類的故事前十章述古代文化，亦與本書詳略互異，可以印證而很少重複的。

(五) 沈性仁譯人類的故事時，批評原書說是只可稱爲「一半人類的故事」，因書中幾乎沒有說到東方（中國）的歷史。關於這一層，本書

也有同樣的缺點。但中國的遠古文化，在發掘事業沒有多大成績以前，（河南仰韶的石器與最近山西出土的石器陶器皆尙在研究中。關於中國石器時代文化，可參看科學史專號翁君論文）不能明白敘述，即三代史事亦傳疑很多。則本書之忽略中國部分，比較上是可原諒的。

（六）插圖——自己繪製的歷史圖畫——是房龍所著書的一種特色。房龍以爲自繪歷史圖畫，可以引起歷史的想像，因而使史實在我們腦際留下深刻的印象。所以他主張教員教授歷史，當令學生就史事由自己來作圖畫，以引起興趣，幫助記憶。人類的故事與本書所列的插圖，都不是照像，而是他所主張的自繪圖畫的例子。原書共有插圖三十六幅，今刪去五幅，（以近似或關係少之故）圖的次序，原書略有錯亂，現在略加變動，都插入與文字相適合的地方。

(七) 本書原本沒有地圖，希望讀者自去採用其他歷史地圖。現為讀者參看便利起見，由譯者自繪一張極簡略的古代文明國地圖，以地中海及西亞各文明國為中心，將本書提到的重要國名城名等註入，以示大略的位置。各民族疆界，時有變更，故不能分割界線（僅於該民族發跡之地註其民族名稱）。讀者欲得詳明之地理背景，自當別用歷史地圖為參考。

(八) 本書譯文以照原文直譯為原則，求不失原文的意義。但為便於兒童閱覽之明瞭起見，也略有改變增刪之處。原文分節太多，譯文常以事實的統系加以併合。意有未盡或應加補充說明之處，則略加附註。此外章名及插圖名稱，亦略有改換。這些都是為讀者的便利而不能不如此的。

(九) 本書著者房龍兼長文學，本書即以故事體裁敘述，流利生動，趣味盎

然。譯者文筆拙劣，全不能達著者的長處。這是該向著者引咎向讀者道歉的。間有舛訛，並望讀者指正。

十六年六月 譯者識

712  
958  
(3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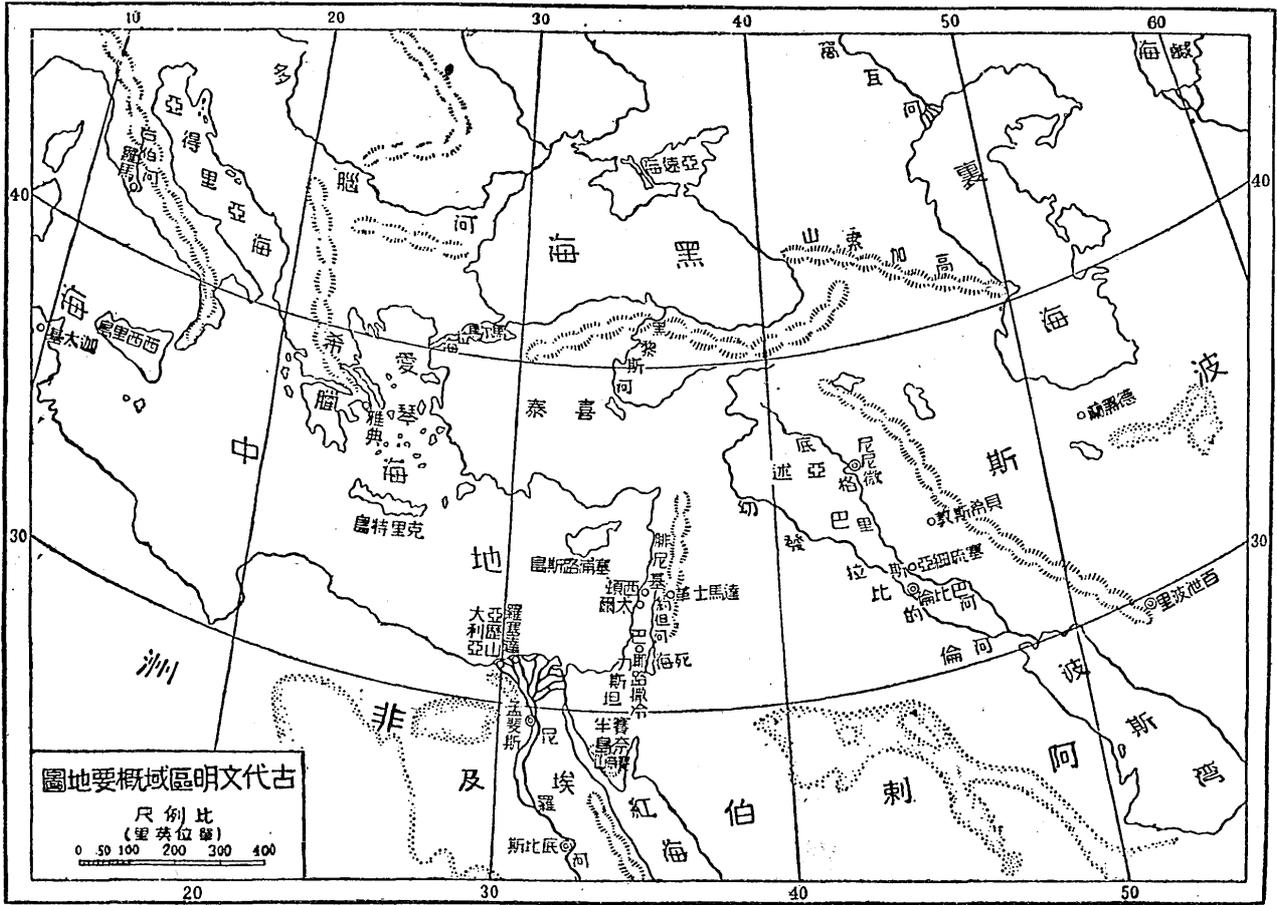


# 目次

一	歷史以前的人類……………	一
二	氣候變冷與生活的進步……………	六
三	石器時代的終結……………	一六
四	人類文化的發源地……………	二七
五	石碑與埃及文字的發見……………	三〇
六	埃及人的生的與死的世界……………	四八
七	國家的成立與貴族的起源……………	六五
八	埃及的興起與衰亡……………	八四
九	美索不達米平原……………	九四

目次

十	蘇母利人的楔形文字	九九
十一	亞述與巴比倫——塞米族的大熔爐	一一一
十二	摩西的故事	一三〇
十三	耶路撒冷與法律	一四一
十四	達馬士革與商業	一五〇
十五	腓尼基人的航海	一五二
十六	腓尼基文字的傳佈	一五九
十七	古代世界的終結	一六六
附錄	古代世界各民族重要年期表	



# 遠古的人類

## 一 歷史以前的人類

我們現在的智識，比從前大大的進步了。在從前，哥倫布（Columbus）自西班牙西航至西印度羣島，經過了四個星期；但我們現在駕飛機而行，只要十六小時就可到達了。

在五百年以前，用手抄錄一本書，往往需三四年之久；但現在我們有了鉛印機與旋轉印書機，我們可在二天之中印成一本新書了。

現在我們對於解剖學化學礦物學等都有很豐富的智識，我們更有千數種不同的科學。單是這些科學的名稱，古時的人都不曾知道呢。



雖然如此，我們有一樁事情，還是與最原始的人同樣的昏昧不明，——就是我們不知道我們人類從何處而來。人類怎樣，爲什麼，或在何時在這地球上開始他們的事業，我們都不知道。雖然有無數的事實在我們的處理之下，我們要說明人類的發生時，仍不能不跟着從前人說妖怪故事的老樣子，而開始說道：

『在從前的時候，有一個人。』

這一個人生在幾十萬年以前。

他的形貌像什麼呢？那我們可就不知道，我們也從沒有看見他的照像。只不過在深入地下的古時土壤中，我們有幾次曾找到他的幾根骸骨。這些骸骨，與許多現已絕種的動物骨頭同埋在地下。我們就這些骨頭，加以研究推考，纔想像出來一個奇異的生物，那生物就是我們的老祖宗。

這個人類的老祖宗，是非常醜陋難看的一種哺乳動物。他形體很小，皮



膚因經烈日寒風的侵襲，大概是棕黑色的。他的頭上與全身上都蓋着很長的毛。因為他具有很纖小而堅強的手指，所以他的手很像猿猴的前肢，他的前額很低，顎骨則極像兇猛的吃人的野獸的顎骨。他真是很醜的啊！

他並不穿一些衣服。他只在火山爆發噴出烟霧與熔岩時，看到火燄，此外他就沒有取火的方法。

他所住的地方，就在潮濕昏暗的大森林之中。

當他感到飢餓的痛苦時，他就取草木的葉和根來吃，有時或者在鳥的巢裏，偷取鳥蛋來吃，後來他用盡力量，捉到了一隻麻雀或一隻小野狗，或者只捉到了一隻兔。這些東西，他就生吃了，因為那時候的人並不知道食物是可以煮熟的呢。

在白天裏，這個原始的人類就出去找尋食物，拿回來給他自己及他的妻子吃。

在夜裏，他的四圍全是黑暗。那尋求吃食的野獸的呼吼聲，使他十分驚恐，於是他便躲入了一枝空樹裏，或者就自匿於幾塊佈滿青苔以及大蜘蛛的圓石的後面。

夏天到了，他也是露身於熾烈的日光之下。

到了冬天，寒氣幾乎使他的全身結冰了。

因獵獸的結果，他也許折斷骨節或者扭傷踝骨了；但當他這樣受傷的時候，也沒有一個人去醫治他。

他後來學到一種表示的方法，就是當他被野獸追逐或遇其他危險時，他能發出一種特殊的聲音，來警告他的同伴。在這一點，他簡直與狗一樣，因為狗遇到生客走近時，也叫着以當警告。老實說，這樣的原始人，比家裏好好畜養的狗貓之類，還更愚笨不可愛呢！

總而言之，古代的人是一種很可憐的生物，時常被饑餓與恐懼所逼，周

圍有無數的仇敵，並且他的朋友家人被狼、熊和齒如利刃的老虎所吞食的情形，常使他纏繞心中，而驚恐不已的。

至於這種人的最早歷史，我們不能知道。他既沒有用具，又不曾建築住屋。他自生至死，沒有遺留什麼痕跡。我們只從掘得的他的骨節知道他的存在，並且就此以斷定他的生活，約在距今二十萬年以前呢。

此外就沒有什麼可說了。

直至人類到了著名的「石器時代」，他纔學習到我們所稱為文化的最早基本的方法。關於那「石器時代」我將接着告訴你一些。

## 二 氣候變冷與生活的進步

遠古的人並不知道「時間」是什麼意義。自然，他全沒有關於生日死

期及結婚時期的紀錄。總之他還沒有關於日子星期或年月的觀念呢。

當太陽在早上出來的時候，他並不說「現在又是一天了。」他只覺得：「這是亮了，」而他就利用這亮光去搜集食物。

到了天變成暗了，他就回到他的妻子地方，將日裏所尋獲的東西給他們吃，（如漿果或鳥類）他自己也把生的肉吃個飽，然後就睡了。

他的生活很平常的循四季而進行。經過久長的經驗，他知道寒冷的冬天以後，一定是溫和的春天。春天漸漸變成了炎熱的夏天，當那時候，許多菓子都熟了，野生的穀穗也成長而可取食了。夏天以後，陣風將木葉吹落，許多動物爬進穴中作避寒的長眠。（秋天）接着就又是冬天了。

這是常常這樣進行的。遠古的人接受這樣一定的冷暖變化，並不發生什麼問題。他只是活着，這樣他就滿足了。

可是忽然之間，發生了使他大受困難的事件。

熱的夏天到得很遲了。菓子完全沒有成熟。向來布滿着綠草的山頂，現在深深的埋在厚積的白雪之中。

於是有一天早晨，有一羣野蠻的人，形貌與他們不同，從高峯上的地方忽然到來。

這般人啾啾的發出聲音，沒有一個人能懂得的。他們很瘦小，面上流露着飢色。大概飢餓與寒冷，把他們從從前所住的地方驅逐過來的罷。

但在這平原之中，食物並不够同時供給原來居民與新來的人。於是在新來者留住多日之後，兩方就發生了劇烈的戰爭。原來的居民多數被殺死了，只有極少數人逃入了樹林之中，從此不出面了。

自此以後，經過很長的時間，沒有什麼略微重要的事情發生。

但在這時期中，天氣仍是漸漸變化。日間越發短起來，而夜裏則比從前通常的情形更爲寒冷了。

最後，冰河到臨了。在二座高山的山峽間，初時發生了一小塊的青色的冰。這塊冰一年一年的大了起來。然後有一極大的冰河，從山脈的斜坡溜下來，將很大的石塊都衝進平原了。這冰河輾轉的滾下來，發出十倍雷聲的大聲，把驚恐的人民在睡夢中衝殺了。甚至幾百年來的古木，也被衝碎而成爲小的木片。許多動物也與人類同時被害，那冰河對於人與野獸，正是一樣的沒有慈悲心呢。

最後，天上開始降雪了。

那雪下得許多許多的時候。

一切的植物都枯死了。許多動物則向南方逃去，在那邊尋求陽光。那時這平原真是不可居人了。於是大人們將小孩子背在背上，帶着他所用爲武器的幾塊石片，就向外去尋求新的家鄉了。

至於爲什麼那世界在一特殊的時間頓變寒冷，我們倒不能知道。我們



冰 河 期

完全不能猜想他的理由。

雖然這次溫度的低降對人類造成這樣的大打擊，但是這卻使人類發生了極大的變化。

其初似乎所有的人都要死去了。但後來這個受苦的時期卻得到了真正的幸福。因為這次變化殺死了一切衰弱的人，而倖存的強壯者則為求免於同歸於盡起見，就努力磨練他們的智力。

他們現在明明的有二條路，不是苦思求存之法，便得立刻死去。於是他們以從前發明石斧的智慧，來解決從前所沒有的困難問題。

第一，就是衣服問題。他們處這樣寒冷天氣之下，不能沒有一種人造的遮蓋物了。熊與野牛以及其他居於北方的動物全靠他們很厚的毛皮，以抵禦冰雪的侵迫。人類沒有這樣的毛皮。他的皮膚很柔薄，遇到冰雪就大感痛苦了。

他用極簡單的方法來解決這個問題。他在地上掘一個洞，上面蓋着樹的枝葉和一些草。當一隻熊走過時，牠就陷進了這個洞裏，人在旁伺候着，等這野獸因飢餓而無力了，他就以巨石打死牠。於是他用一塊銳利的燧石，從熊的背上割去了他的毛皮。再把這毛皮在微淡的日光中晒乾，然後披在自己肩上，可以享受熊所享受的暖熱了。

其次是居屋的問題。有許多動物都是慣睡在黑暗的地穴裏。人類也就看他們的樣子，尋得了空的地穴去住。他的穴裏有蝙蝠以及其他各種爬形的動物都住着，他卻不以爲意。因爲這個新居能使他暖熱，那就夠他滿足了。不久，他更得到了新的取暖的方法，在雷雨之中，往往有樹被雷電打倒，有時很大的一堆森林因此全都着火了。人類常見到這種森林大火，並且當他走近時，火的熾熱使他退避。這樣，他明白了火是生熱的。

從前，他把火看做仇敵，現在火便變成他的朋友了。



類 人 的 居 穴

他將一枝死樹拖進在穴裏，並且從焚燒中的森林取一條燒着的枝條，將樹燃着了，使這全室裏充滿了非常的而很適意的熱氣。

這些事情，似乎都非常簡單，你聽了或者將笑了。可是這些事在我們看來所以很簡單的，只因爲許多年以前，已有聰明的人把他想出來。但是第一次以大木着火使熱的穴洞，幾乎比最早用電燈的房屋，更引起人們的注意呢。

到了後來，有一位非常高明的人，想出了一個新的方法，就是以生肉擲進了熱灰裏，然後再拿來吃。這一件事又增加了人類文化的總積，且使穴居人自覺他們已達到文化的高點了。

在現在，我們聽到了一樁新的驚人的發明，我們終是非常驕傲，我們便進一步的問：「人類的腦力還能完成什麼呢？」這樣，我們很得意的笑了，因爲我們自覺生在一個最偉大的時期，而以爲沒有人曾比我們現代的工藝

家化學家等，造成更神奇的事業。

四萬年前的人發明火食時，他們也何嘗不是這樣的得意呢？那時候，世界幾於將結冰到了死地。那不梳不洗的穴居人，尋到了一隻半死的雞，以手和牙齒的幫助，拔牠的毛而吃牠的肉，將毛及骨就丟在他所睡的地方。這麼愚野的人，一旦得到了火的熱灰能變生肉爲佳餐的發明，他們的快樂與驕傲，也正不減我們聽到了一件新的發明呢。

他不自禁的叫了起來：「這是怎樣奇妙的一個世界啊！」於是他很得意地在朽爛的獸骨堆裏睡了下去，去做他的好夢。同時大蝙蝠還在穴中飛着，大鼠正在爐子裏尋剩餘的食物。

有時地穴被周圍巖石的壓力所壓倒了，穴裏的人也就跟着他所吃的動物同歸於盡。

這些事實都不是歷史紀載所告知我們的。幾千年以後，有許多人類學

家（人類學家是研究人類的發生與分布等的學者，詳細的意義可問你們的老師）拿了小鏟子與小車，到各處搜尋遺跡。他們向地下一再的掘下去，終於發見了許多遺物與痕跡，以推知了這遠古的悲劇。而作者也就得根據這些發見，以告訴你們這些故事。

### 三 石器時代的終結

我們已說過了遠古世界的驟變寒冷，接着說些人類抵禦寒冷方法的進步。這樣在寒冷時期中爭求生存，是一件很艱難悲苦的事啊！競爭的結果，有許多人種與動物的種類（我們從地下掘得的骨知道他們曾存在的）竟而斷絕而不再見於地面了。

有許多部落居民，因寒冷與飢餓的逼迫，終於全都死亡。小孩子先受不

住而死去，大人們也跟着死了，老年人也有被野獸吞食的，——這些野獸現在多將人類的地穴佔住了。最後氣候更發生進一步的變化，熱度與空氣中的水分益發減少，終於使這些野獸也不能生活着，迫他們向南避到非洲的叢林去住，直到現今他們的子孫還住在那裏。

這一部分的歷史很不容易說明，因為這些氣候的變化，是非常遲緩而且漸進的。造物決不是很性急的，她常是很精細很審慎的來製造這些必要的變化的。

歷史以前的人，當冰河南侵將歐洲大部分掩沒時，經過了四個時期；這四個時期的最後一期，約在三萬年以前纔告終結。

自從此時以後，人類方始有許多器具武器和圖畫等留遺着，可為他們存在具體的證據。有了這些東西以後，人類的的生活纔見進步。所以，我們可以大概的說，就是當最後的寒冷時期（即最後的冰河時代）過去了以後，人

類的歷史方纔開始。

從寒冷中脫生的人，因為生存的不斷的競爭，學到了許多事情。最顯著的，就是石器與木器應用，大為推廣，幾乎與鋼鐵之在今日一樣的通行。後來石器又漸漸發生了一種重大的進步：就是粗糙的斲成的燧石斧，變成尖銳光滑，更適於實際的應用了。這新的光銳的石器使人得打擊從前吞食人類的野獸，更為有效。這是一回很有影響的變化啊！

〔譯者按：我們最簡單的，可把石器時代分為古石時代（Old Stone Age）與新石時代（Late Stone Age）兩大期。（亦有人將牠分為古石中石後石三時代的）古石時代的石器多是粗糙的，約自十五萬年前至一萬年前。自人類能將石器磨成光銳以後為新石時代，約至一萬年前以後，那時冰河全已退去了。著者因本書為兒童讀物，將此等分期力為省略。茲為使讀者明白石器時代的簡單概念起見，附說這一段話。〕

因人類對付動物的手段比前進步，於是巨象就沒有了，麝牛也逃到極

帶地方去了，老虎也多離開歐洲，就是能吃小孩的事情，也不再發生了。

在動物界裏最弱而最沒幫助的，——人——現在因他的有力量的腦的功用，發明了破壞的器具（石器）使人類終於成爲各種動物的主人。

這樣，人類第一件對自然界的征服是勝利了，但還有許多勝利跟着發生呢。

穴居的人現在有了全副的漁獵的器具，開始找尋新的居屋。

河流和湖澤的沿岸，便是適應他們規律生活的最好地方。於是人類就棄去了舊時地穴，搬向水邊來了。

那時人已能應用石斧，斬倒樹木再不算是一回難事。

其實，鳥類早已用草和木片，在樹枝間築造他們安適的住屋，現在人就跟着鳥的先例。他也用木塊來建築他的巢，而將牠稱做「家庭。」

但是，他並不在樹木裏建屋，（除出亞洲一部分有這樣的情形以外）

因爲樹木對他是太狹小了。他斬下許多木塊，把這些木塊放在淺水湖的上面。在木塊之上，他鋪了一塊平的木板，在這木板上，他就建造他的最早木屋。

這樣造成的木屋有許多勝過從前地穴的地方，野獸不能攻進這屋裏，就是強盜（強有力的同類）也不易進來了。並且湖又有無量的鮮魚，對他簡直是取之不竭的食庫呢。

這樣的木屋比從前的地穴衛生許多，孩子們生長其中，長大起來自然成爲極強壯的人了。於是人口漸漸的增加起來，人類也開始佔住了許多廣大的從來沒有人住過的平野，

而且從此以後，時常有新的發明，使生活格外安適而且減少危險。

這些新發明常有不是由於人的腦的智慧，而只是人模仿動物的結果。你一定知道有許多野獸將橡實，硬殼果，以及其他夏天很豐富的食物，

埋在地中，以預備長期的冬季的吃食。花園裏的松鼠，常常在他們的食物庫裏儲藏許多東西，以備冬季春初之需，不是很顯明的例子麼？

遠古的人在許多方面簡直還不及松鼠聰明，而不知怎樣為將來保存食物。他餓了就吃，吃到不餓了為止，但他在目前所不要了的，他就讓牠腐爛。結果，他到了天冷的時期，既不能去尋食物，就沒有東西吃，因此使他的小孩餓死。

等到他學到了動物的榜樣，他纔能於年成良好穀麥豐收的時候，留藏了好些食物，以預備將來的用處。這樣，他的生活比從前穩定得許多了。

在許多發明中還有一件更重要的，就是陶器。我們並不知道那一位天才發明了陶器的應用，但是他確是值得崇拜的一個偉人啊！

大概古時擔任廚下工作的是女人。有一回她厭倦了她的家庭工作，想要減少些辛苦。她偶然看到了幾片黏土，放在日光之下，晒燥了而成堅硬的

東西。

如果一片黏土能變成磚頭，那麼這同一原料的彎形的切片，自然也可得到同樣的結果了。

於是她就將黏土擰成彎形，晒在日光之下，而磚頭就為一片陶器。用這陶器，人類纔能貯蓄食物，供明天的應用。

如果你以為我這樣稱頌這個發明有些言過其實，那我就請你注意你的吃飯桌子，而想各種形式的陶器在你的生活中的意義。

在你的菜桌上，你的麵包放在一個盆子裏，乳油是放在瓶子裏，你的雞蛋也放在碟子之上，你的牛奶則盛在一隻杯子裏。（譯者按這自然是西洋的例，但在中國食飯時的杯盤碗匙，也多是陶器的。）

再跑到廚下或貯藏室中去看罷，你更可看到預備明天下星期或明年吃的食物，都是盛在瓶裏罐裏或其他盛物的東西。這些東西都不是自然界

所預備好的，而是人類發明了作爲保障永久的食糧之工具的。

再推開來說，便是現在一切用鐵製成的圓桶，鍋子，以及其他東西，也都是自陶器變通而成的器具，不過改用比黏土更堅實的鐵做原料而已。其實這些東西都有同一的效用，——就是將現在有多餘的東西留做將來的需用而已。

自從人能用陶器保存食物，於是他開始種植菜蔬穀物，並且將剩餘的保存起來，供將來的消費。大概在新石時代，我們纔在木屋的周圍，發見了最早的麥地與菜園的遺跡。這就因爲在那時候，人類纔知道保存食物的方法啊。

並且自從人有了保存食物的方法，他纔棄去了游行不定的習慣，而在一定的地方居住。他在這裏養育了他的小孩，直至他死了就葬身在這地方。所以，如果這些我們的老祖宗不受外力的干涉，他們一定能用自己的

思慮，完全脫離了野蠻的生活。

但是忽然有一件事情發生，使他們終止了他們閉關自得的生活。原來這些歷史以前的人類是被別一種人所發見了。

不知從南方的什麼地方，有一輩人走過了山路渡過了海水，一直到中部歐洲來，在那裏找到了我們所已說的文化幼稚的人種。

新來的人在背上背了一個包裹，在這裏他帶來了許多新奇的器物。原來的土人以好奇的張口而望的態度，看到了這些新奇的東西，都是他所不曾夢想的，他簡直是發呆了。

他們看到了銅的鎚子，銅的斧頭，與銅的盔甲，以及鐵做的器具。他們更看到了許多美麗的裝飾品，尤其引起他們的注意的是奇異的有色而透明的物質，就是新來的人叫做「玻璃」的。

於是石器時代就此終結了。



新 的 民 族 來 了

石器時代從此爲一個新的文化所代替，這新的文化早已將木器石器廢棄，而爲「金屬時代」(Age of Metal)立下了基礎，一直繼續到了今日。我在這本書的其餘部分所要告訴你的，就是關於這新的文化的事蹟。如果你不反對，我們就得在這裏離開了北方二千年，以一遊埃及與西亞細亞等地方了。

你或者將失望的說：「但這是不好的。你答應告訴我們以歷史以前的人的情形，而現在剛將這故事講得有味兒的時光，你就要終止了不說下去，跳到世界的別部分去，而我們也就不得不跟着你跳過去。」

這自然是我所明白的。但是歷史不是與數學一樣，不能有明確的先後程序的。歷史不是一種確切的科學。歷史所敘述的人類故事，不是有一定的規律，因爲同時間的二個人決不能完全相同的啊。

所以歷史以前的人誠然也已上了進步的軌道。他能抵禦冰雪，制勝野

獸，他又發明了許多東西。但忽然有別一種人從別的地方到來，在極短時間中，達到了從前未有的文化高點。於是，他們更將他們所知道的，進而教導智力低於他們的人。這樣，他們就大有貢獻於文化的進步了。

所以我們對於歷史以前的人少說一些，而把埃及人及西亞各國人在這本書裏加以較詳備的觀察，不是很對的麼？

#### 四 人類文化的發源地

我們是實際時代的人。

我們在一個附近地方往來，就得乘摩托車。我們要與一個在幾百哩外的朋友談話，就得向一個橡皮管中說聲「唯」，而我們好似與朋友在一個室裏說話了。

到了夜裏，室裏漸漸的暗了，我們將一個紐子按了一下，全室便充滿着光亮。

遇到天氣冷的時候，我們就得將又一個紐子按了一下，電爐就立刻放散牠的適人的熱氣。反之，如果在炎熱的夏天裏，那同一電流又能推動了一陣人爲的風（電扇），使我們感到涼快舒服。

總之一句話，我們現在已是一切自然力的主宰，可以指揮他們，如我們最服從的奴役一樣的爲我們服務。

但是當你在這樣自傲我們偉大的成績時，你勿要忘掉了一件事情——我們是就古代人類在大平原裏所築成的智慧的基礎上面，建築了我們現代文化的大廈啊。

以後的幾章有許多關於古代人的特殊名稱，你可以不要怕厭煩。

埃及人巴比倫人加爾底亞人蘇母利人都已經死去了，但是他們繼續

的影響我們的生活；我們所做的各種事情，我們所寫的字母，我們所用的言語，以及我們在造橋與造大屋以前所要解決的數學上的問題，都直接或間接的有他們的影響呢。

大概說來，這些在古代開創文化的人（就是這裏將以次對你說的）住在三塊地方。其中二塊地方是在大河的流域，一塊則位於地中海的沿岸。

（一）埃及 最早的文化中心在尼羅（Nile）河流域發展，就是所謂埃及（Egypt）。

（二）美索不達米 其次是位於西亞細亞兩大河流間肥沃的平原，古人定牠的地名叫美索不達米（Mesopotamia）。

（三）腓尼基與猶太 第三處的文化中心是在地中海的沿岸，就是敘利亞（Syria）的地方。（敘利亞之原名由於古巴比倫 Suri 一字，即當時稱此地的地名）住在那地方的二種著名的民族，就是最早經營殖民事業的

腓尼基人 (Phoenicians) 與貢獻道德律於世界的猶太人 (Jews)。

住在這三塊地域的民族，經過了五千多年的時間。

這是一個極複雜極複雜的故事，我自然不能在這裏告訴你以許多詳情了。

我將試把他們的事業織成一個單純的組織，以次的告訴你以幾件重要的事實。

## 五 石碑與埃及文字的發見

耶穌紀元前五十年，羅馬人征服東地中海各國。在這新得的疆域之中，有一國叫做埃及。

在歷史上表現着極大勢力的羅馬人，大家都知道是一個重尚實際的

民族。他們不但建築道路橋梁，並且還能以少數而富於訓練的軍隊與官吏，治理了歐洲的大部分，非洲的東部，與亞洲的西部。

至於藝術與科學，那就不十分引起他們的注意。他們對於一個弄琵琶者或者能做一首詩的人，就抱着一種懷疑的態度，不過把他們看做比走繩索或弄狗戲者稍微高明一些。因此，文學音樂及其他學術上的工作，他們都讓他們所輕視的希臘人與東方人去幹，而他們自己卻窮日竟夕的從事於他們大帝國內各部分的維持秩序的事業。

當羅馬人最初涉足於埃及之時，這個尼羅河流域的古文明國已是很老的了。自從埃及人民的歷史開始，到那時已是六千五百年了。

埃及的君主，在世人全未夢想到在台伯（Tiber）羅馬城即在其東）河畔可以建立一個城市以前，早已統治了廣大的疆域，而使他們的宮廷成爲文化的中心。

當羅馬人還是用笨拙的石斧擊逐狼熊的野蠻人時，埃及人已在著作他們的書，從事於繁複的醫學的工作，並且已在以乘法的九九表（Tables of Multiplication）教他們的子弟了。

他們的達到這些重大的文化上進步，主要的原因是由於一個驚人的發明，那就是保存他們的口語與思想以爲他們子孫利益的一種技術。

這就是文字的技術。

我們現在與文字十分熟習，因此我們幾不能設想人類當沒有書籍報章雜誌等的時候，是怎樣生活着。

但是事實上人類的祖宗確實有了許多年代沒有這許多東西，就是沒有文字。這正是人類在這地球上發生以後第一次百萬年中進步很遲的主要原因。

在這一點，他們簡直與狗貓很相像。狗與貓只以很簡單的事情（如對

着一個生客而吠叫，爬上高處等類）教他們的小狗和小貓。並且因爲他們不能寫字，就沒有法子利用無數的前代人的經驗。遠古的人也正是這樣。

這不是很可笑的麼？並且你一定想：爲什麼這樣簡單的一件事需要這麼困難呢？

但是你在寫一封信以前，也曾想一想寫信的步驟麼？

如果你曾到山中旅行，在那邊看到了一隻鹿，你要想將這件事告訴住在城裏的你的父親，那麼你怎樣辦呢？

你在一張紙上寫上了許多點畫，你又在一個信封上寫上了許多點畫，於是你將這張紙封入，貼上了郵票，將你的信投進信箱中。在這些步驟中，你真實的做些什麼呢？

其實你是將許多說話變成許多曲如鍋鈎的字體與塗鴉的草寫而已。但是你怎樣知道將你的捲形的記號恰恰寫成這個樣子，爲郵局職員

以及你的父親所能重譯成爲說話的呢？這是因爲曾有人教你怎樣去寫一個恰當的記號，去代表你的說話的聲音，所以你知道的。

我們現在可舉幾個字母爲例；譬如我們發一個喉音而把牠寫成G字；閉着牙齒呼着氣，而把牠寫成S字；再張大我們的嘴而發出一種像汽機的聲音，而把牠寫成H字。

這些發明足足費了人類幾十萬年的時間；而享這個偉大發明的榮譽的，就是埃及人。

自然，埃及人並不是用與英文同樣的字母。他們有他們自己的一種式樣。這式樣是比英文更爲美麗，但遠不如英文之簡單。

埃及的字母包含許多東西的圖形或影子，如屋，農場，刀，耜，鳥，鍋，罐之類。這些小小的圖畫，他們的書記（譯者按：埃及文字既艱深，故寫字者有專職，就是這裏所說的書記 *scribes*）就在寺廟的牆上或在已死君主的棺槨上

急寫或圖繪上去，最普通的則是寫在一種葦草的乾葉上面。——這用以寫字的葦草 (Papyrus) 一字，就是後來英文「紙」(paper) 字的根源。

但是當那羅馬人進到這個巨大的圖書館，他們並不表示熱忱與興趣。他們有他們自己的一種文字，而且自以為是遠勝於埃及的文字呢。

可是羅馬人並不知道他們文字的來源。原來羅馬人所用之拉丁文字，其字母學自希臘人，希臘人則得自腓尼基人，而腓尼基的文字實是就從古埃及人仿倣而來，而著偉大的成功。這些來歷，羅馬人既不知道，也不留心。他們的學校裏專門教授羅馬文字，而當時各民族人民也與羅馬的兒童一樣的重視羅馬文了。

羅馬的政治家既然對埃及語文抱着冷淡與反對的態度，埃及的文字自然不能久存，而竟被遺忘了。（此與美洲印第安族言語消亡的情形一樣）。

後來阿剌伯人與土耳其人接着羅馬人先後做埃及的統治者。他們都是回教徒，所以凡與他們的聖書可蘭經 (Koran) 沒有關係的各種文字，他們都是嫌惡的。

直至十六世紀中葉，少數西方人來到埃及，對於這奇異的圖畫文字，纔表示相當的注意。但他們中也沒有人能說明這些文字的意義，他們的智慧也只是與羅馬人與土耳其人一樣。

最後有一件事情發生，終究把埃及文字的意義發明了。在十八世紀末年，一位法國將軍叫做拿破侖波那帕脫 (Napoleon Bonaparte) 走到了埃及。他並不是到那裏去學習古代史，他是因為法國革命開始中反抗英國的干涉，所以帶兵遠征英殖民地印度，而將以埃及做出發點的。這次遠征完全失敗，但對於這埃及文字的神祕問題，終於貢獻解決的助力。

在拿破侖的軍隊之中，有一個少年軍官叫做布魯沙特 (Broussard)。他

駐在尼羅河的西口名羅塞達 (Rosetta) 河上聖舉靈 (St. Julien) 礮臺地方。布魯沙特意欲搜尋尼羅河下游的古蹟。一七九九年的一天，他果然在羅塞達河畔找到了一塊石碑，使他大爲驚異無從索解。

這塊黑色玄武岩石碑雖與其他在附近所發見的各種東西一樣，上面寫着埃及及圖畫形的文字。但有一點是不同的，就是這石碑上刻着的文字有三種，其中之一種（這是極大的幸事）就是希臘文。

希臘文字到現在還是有人懂得的。而這裏所刻的埃及文字，大概是每一部分都有希臘文譯文（反轉來說也是這樣），因此之故，古埃及文的鑰似乎發見了。

可是使這個鑰能够配合於埃及文字之鎖，竟經過三十餘年之久。直至那時候，這個神祕的門纔開了開來，而埃及古昔的寶庫，也不能不盡發牠的祕密了。



石 達 塞 羅

以畢生從事於解釋這種文字的人，是法人宋坡弄（Jean Francois Champollion）（爲別於他的長兄起見，有時常稱爲小宋坡弄，他的長兄是一位博學的人。）當法國革命開始（一七八九）時，宋坡弄還是一個小孩子，所以他得免於拿破侖軍隊中的兵役。

當他的國人殺敵攻城節節進取（也許是敗退，這是當時用兵的常情）之時，宋坡弄用力研究科普脫（Copte）的文字。（科普脫人是埃及的信基督教的土人）當他十九歲的時候，他在一所不很著名的法國大學被舉爲歷史教授，一面就在這裏開始他的繙譯古埃及文的大事業。

爲求達這個目的，他就用布魯沙特在尼羅河口所發見的著名的羅塞達黑石做研究的資料。

當時這一塊原碑仍在埃及。拿破侖因國內發生事變，於一七九九年急急離開埃及及歸國，將這個奇物遺落在那裏。至一八〇一年，英軍再攻取亞歷

山大里亞 (Alexandria)，(埃及第一海港，在尼羅河口) 見到了這塊石碑，就帶回至倫敦，直到現在，我們還可以在那裏的不列顛博物院見到的。至於碑上的刻文，則當時即製成摹拓本，并且傳布到法國，就為宋坡弄所應用。

這碑上的刻文，是記着埃及帝托勒密第五 (Ptolemy V) 與他的妻子克利奧佩特刺 (Cleopatra) 的故事。這是從已知的希臘文所看出來的。但是此外二種刻文，還是保藏着他們的祕密呢。

這二種文字中之一是所謂「聖書」(Hieroglyphic)，就是我們所知道的最古埃及文字 hieroglyphic。這一個字在希臘文是「神聖的刻文」之義，這是最足以表明這種文字的作用與本質的。因為發明這文體的埃及牧師，不願平民對於這文字太熟習了，他們設法使文字成爲一種神聖的事業。他們於這文字上附會着許多神祕的意義，並且發布命令，聲明刻寫聖書是神聖的藝術，並禁止平民爲通常目的如商業之類而使用聖書。

在埃及國內居民都是簡樸的居家的農夫，從自己的田地種上來一切所需的東西的時候，牧師們自然不難維持這個法律。但是後來埃及漸漸變成商人的國家，這些商人需要口語以外的一種交通方法。於是他們就大膽的將牧師們所用的圖畫文字化成簡單，以合他們自己的需要。從此以後，他們寫他們的商業上的信件時，就採用這種新的字體，這就是所謂「通俗語文」(popular language)，我們也依着牠的希臘名稱而稱做「民書」(Demotic language)。

我們已說起羅塞達石（就是在羅塞達河畔所發見的石碑）上所刻的有三種文字，就是自希臘文字之外，還有埃及神聖的聖書與通俗的民書二種譯文。這二種文字，就是宋坡弄所集中研究的目標。他就力之所及，搜集了埃及字體的各种拓本。於是就將這些東西合起羅塞達石加以比較，加以研究，經過了二十年堅忍的苦工，他纔懂得了十四個小小的圖畫。這就是說

明他解釋明白一個圖，須費一整年以上的工夫。

最後他親至埃及，於一八二三年印行關於埃及古聖書的第一本科學的著作。此後九年（一八三二）他因倦勞過度而死，做他自幼開始研究的大事業的殉道者了。

他雖然死了，他的工作是不死的。

後來別的學者繼續他的研究，直至今日，凡埃及學家都能閱讀聖書，與我們讀本國文字的新聞紙沒有什麼兩樣。

我們從直覺想來，自然以為二十年中只發明了十四個字母是一種極迂緩的工作。但讓我來說明宋坡弄的困難，你就可以明白所以需時這麼久的原因。明白了之後，你一定要稱頌他的毅力了。

古代埃及人並不用一種簡單的符號文字，他們已超過了這個階段。所謂符號文字 (sign language)，你自然可以明白牠的意義。印度故事

裏多有一章用小小的圖畫寫着奇異的信。每個兒童在其生活之一時期中（如獵取水牛，）多能創製了他的自己的符號文字，尤其是童子軍都是慣用符號的。

但是埃及人完全不是這樣，我可以用幾個圖畫使你明白。假定你是宋坡弄，正在讀一張古老的葦紙，裏面所說的是一個住在尼羅河岸的一個農夫的故事。

你驟然看到一個小小的拿着鋸子的一個人。於是你說：「對啊，這自然是表示一個農夫出去將一枝樹斫下來。」你誠然是猜得不錯了。



其次你翻到這用聖書寫着的第二頁。

這裏所敘述的是一個八十二歲老皇后的故事。在紙的中段，又有這個同樣的小圖。這至少是很費難索解了。皇后們決不出去斫樹，他們如果需要，

是雇別人去做的，也許一個青年皇后爲操練身體起見而去鋸樹；但是一個八十二歲的皇后終得住在宮中玩弄所養的貓，以過安息的生活了。可是這個圖明明的寫着。古牧師寫這字時一定有一種固定的意義。

他的用意究竟是怎樣呢？這就是宋坡弄最後所解決的謎子之一。

他發見了埃及人是最早用我們所稱爲「發音的文字」(phonetic writing)的民族。

「發音的」phonetic 這一個字（與其他表示一種科學的意義的字一樣）是源於希臘文的，其原意是「我們語言中所發的聲音之一種科學。」（希臘字 phone 字即解作「聲音」所以傳達遠道聲音的電話叫做 telephone）

古埃及文字是「發音的」，所以埃及人用這種文字，其作用是超過了符號文字之狹隘的範圍以外。（符號文字的最原始形式，自從穴居人刻畫

野獸的圖畫於穴壁以後就沿用着的。

我們既說明了埃及文字發達的程度，於是我們可以回過來看看在老皇后故事裏所出現的拿着鋸子的人。很明白的他是做着與鋸子有關的一件事。

英文 saw 一個字有二種意義，一是代表你在木匠店裏所找得到的一種器具（鋸子），一是動詞「看」(to see)的過去式。

所以這一個圖本來只是解作一個拿着鋸子 (saw) 的人。後來就成爲一種可以用現在三個字母 s, a, w, 所可合成的一種聲音。結果，這原來的「鋸樹」的意義失去了，而這個圖就指示「看見」(to see) 的過去式。

這不過是一個極小的例子。我們更可在下列的一句古埃及文句裏，應用同樣的解法，以說明其所表示的意義：

### 第一個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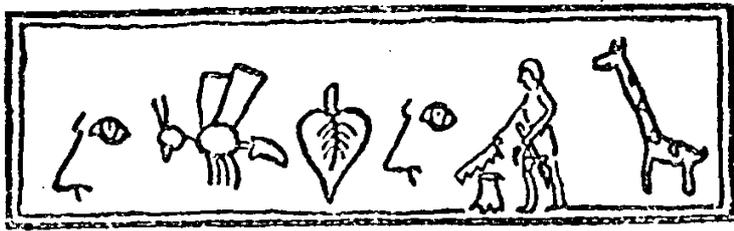


的意義或是你額上所生可以看的兩個圓的器官  
(目), 或者是解作「我」(因「我」與「目」二字音同。)就是正在說的或寫的人。

### 第二個字



的意義或是一個能採蜜並且當



你去捉時要刺痛你的一種動物(蜂), 或者因為動詞「是」(to be)與「蜂」(bee)是同音, 所以就表示「存在」的意義。再進一層, 這 bee 字也可為某種動詞, 如 become (變成) behave (行爲) 等字之第一部分。在這裏, 這表示 (be) 字的

圖之下, 接着是一個



這是表示一片「葉子」(leaf), 或者與

「葉子」(leaf) 相同的聲音。於是你可以將“bee”與“leaf”二個字合起來，你就可得到二個聲音，合成一個動詞“bee-leave”或者如我們現在所寫的“believe”就是「相信」的意義。

接着的第四個表示「目」的圖，你已明白了牠的意義，再後拿着鋸子的人所表示的意義，我們在上面更是討論得很明白了。

最後你看到一個像一隻長頸鹿

「長頸鹿」而是古代符號文字的一



的一個圖畫。這確是一隻部分。——符號文字遇到

便利的地方是繼續存在的。

所以，從這一段奇異的圖形，我們得到這樣的一句話：

「我相信我曾看見了一隻長頸鹿。」

(I believe I saw a giraffe)

這種文字的統系發明以後，是經過幾千年後纔發達成立的。

後來有許多重要的圖漸漸的變成單獨的字母或短的聲音，如“*eh*”，“*em*”，“*dee*”，“*zee*”等，就是在英文上寫成“*f*”，“*m*”，“*d*”，“*z*”等字。以這樣變化的助力，古埃及人能夠將一切可以想的東西都寫了出來，並且因此就能保存一時代人的經驗，為後一時代人的利用，全無困難了。

這樣，宋坡弄經過盡力的探索，甚至使他青年喪身，結果終於告訴我們以埃及文字的讀法。

到現在，我們在各古國歷史中，知道埃及的歷史最為豐富明白。文字讀法的發見，正是我們了解埃及史所以更多的原因啊。

## 六 埃及人的生的與死的世界

人類的歷史，也可說是一種饑餓的動物尋求食物的紀載。

凡是食物豐多而且容易得到的地方，人類就遊行到而且定居在那裏。  
尼羅河流域的盛名，在很早的時候一定已傳布四方。野蠻的人民，從各處很遠的地方，羣集到河的兩岸居住。因為尼羅河流域的四方都被沙漠或海水圍繞着，所以到達這塊肥沃的地方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只有最堅健耐苦的男女們，能够經長期遊行而得生存定居的。

我們並不知道這般生存者是誰。大概有許多是從非洲內部遷來的，髮如羊毛，嘴唇很厚。此外也有是黃的膚色的，那便是從阿刺伯沙漠或西部亞細亞的河域一帶遷移過來。他們爲爭得這塊良好的土地起見，便發生了相互的鬭爭。

他們建立了許多村落，被他們的鄰近部落所破壞了。於是他們又征服了別的鄰近的部落，把他們的磚石奪取了來，重新建築他們的村落。

後來一個新的種族漸漸發展起來。這些人自稱叫做“remi”，這只是

「人」的意義。但當他們用這個名稱的時候，就帶着些驕傲的意味呢。

每年遇着尼羅河泛濫的時候，（譯者按尼羅河每年必泛濫一次，約在陽曆八九月間，水退後留下了許多肥沃的土壤於兩岸，這就是使尼羅河流域成爲肥沃宜於農耕的原因）他們就分住在許多小島裏，各部分自成一國，以海和沙漠與其餘的世界相隔。所以這些人都是「島性的」（*Insular*）而具有一種稀與鄰人接觸的鄉村人習慣。

他們最喜歡他們自己的東西。他們相信他們自己的習慣與風俗都比別人的好幾分，而他們的神也就被看比其他各國的神更爲有力。他們並不是恰切的輕視外國人，不過對外國人感覺一種可憐，而如果是事實所許，他們就將使這些人住在埃及境域之外，以使他們自己的人民不致被「外國的觀念」所弄壞了。

他們又是很和善的民族，很少做過近於兇惡的事情。他們很富忍耐性，

對於商業，他們是比較上不看重。生活對於他們是一種極容易的禮物，所以他們生活的意義很豐滿，不如北方人的吝嗇卑鄙，只是僅僅以爭得生存爲滿足的。

太陽從遠遠的沙漠上深紅色的地平線升了起來，他們就出去耕種他們的土地。到了陽光的最後一條光線從山脈的背後不見了，他們就回去上床睡覺。

他們很努力的作工，並且很勤勞。無論什麼事情發生了，他們都能以麻木的疏忽與深切的忍耐對付牠的。

他們相信現世的生活不過是一個新的生活的一段短期的序幕；那新的生活就是從死的到臨之頃刻間開始。這種理想漸漸發達，直到後來，未來的生活比現在的生活被看做更爲重要；而埃及人竟將他們的富於生產的土地，變成一個崇拜死人的大神殿了。

遺留至今的古代葦紙卷中敘述許多宗教性質的故事，所以我們對於埃及人所崇拜的是什麼神，以及他們怎樣假定長眠的人們的安樂，都可從這些故事知道明確。

在最初的時候，每個小村落有一個他們自己的神。他們往往假定這個神是住在一塊奇形的石塊裏或在一條極大樹木的枝上。人們都喜歡與他做好朋友，因他能造成災禍以損壞收穫，或者延長了旱期使人畜渴死。因此之故，村莊上爲求免災起見，都送禮物給他，——以食物或一束鮮花貢獻於他。

當埃及人與敵人進行戰爭時，往往奉神同行。後來這神的形像竟變成一種戰旗，當危險到臨的時候，人民就羣集於這旗幟之下了。

後來埃及國漸漸長成了，寬廣的道路也建築起來了，於是如從前的石塊木枝，就是所稱爲「崇拜的實物的」(fetishes)就失去他們的重要，或者

被棄去了，或者被拿去做造門階與椅子。於是就有新的神起而代居這些舊神的地位。那新神比舊神更爲偉大有力，大概是代表對於全埃及人民有影響的自然力。

這些新神中佔着第一位的是日神，這是使萬物生長的。

其次就是尼羅河神，這是調節日裏的熱氣，並且帶了豐腴的黏土沈澱物以使土地成爲肥沃的。

再次是和善的月神，在夜裏划了她的小船橫過天穹。此外更有雷神電神，以及許多能以他們的喜怒使生活快樂或悲苦的許多東西，都有神的憑藉的。

古代的人，與現在我們不同，是完全處於這些自然力的支配之下。我們現在爲防免雷電的危險，可以在屋上裝置避電針；爲預防夏天沒有雨水而求仍得安過生活，又可以建築蓄水池。總之我們能解脫自然力的束縛。反之

在古代理人的生活，這些自然力就成爲極密切的部分，——他們當古代人始在搖籃裏時候起，直至他的身體將要永久安息的日子，始終是伴着的。

他們又不能想像這樣偉大而有力的現象，如雷電的光與河流的洪水等類，只是不屬人的無生的東西。他們相信終有人——住在某種地方——做這些自然力的主宰，以指導他們的進行，好似工程師之指揮機器，與船主駕駛他的船隻一樣。

這樣，一個主神 (God-in-Chief) 就發生了，好似軍隊中之有大將軍或主帥一樣。其次，就有許多下級職員，放在他的支配之下。在他們自己的主管範圍內，他們每個都能獨立行動的。但遇有影響於全體人幸福的重大問題發生，他們必得聽受他們的主神命令的。

埃及國的最高神聖的治理者叫做奧賽烈司 (Osiris)。他的神奇的生活之故事，是一切埃及兒童所都知道的。

從前有一個皇帝，住在尼羅河流域，他的名字叫做奧賽烈司。他是一個很好的人，既教他的百姓耕稼土地，又給他們以公正的法律。可是他有一個頑劣的兄弟，叫做塞司（Seth）。

塞司因為奧賽烈司德望很高，就發生妒恨之念。一天，他請奧賽烈司去宴會，宴畢以後，他就說將給他看一種東西。好奇的奧賽烈司問他是什麼，塞司回答說是一隻奇形的棺材，可以像一套衣服一樣的適人。奧賽烈司說願意一試，但當他進去時，砰的一聲，塞司已將蓋關下了。於是他命令他的傭人們將這棺材丟到尼羅河之中。

這個慘酷行爲的消息不久就傳播遠近。奧賽烈司的妻子埃西（Tis）很愛她的丈夫，知道這件事後，立刻奔到尼羅河岸。頃刻之後，波浪就將這棺材推到岸上。於是她就奔去告知她的兒子和刺斯（Horus），當時正在治理埃及以外一塊地方。但是不幸剛纔當她離開以後，凶惡的塞司竟闖入宮中，

將奧賽烈司的身體斬斷成爲十四段。

埃西回來，發見了塞司所做的事情。她悲痛之餘，就將這十四段的屍體縫織起來，終至奧賽烈司得以復活，而且永久做國王以治理未來世界，這世界是一切人的靈魂離別肉體後必得經行的。

至於凶惡的塞司，則在正想逃避時，被奧賽烈司的兒子和刺斯奉母命將他捕殺了。

這個簡單的故事說了一個忠實的妻子，凶惡的兄弟，以及一個盡職的爲父報仇的兒子，並且表明了道德對於罪惡的最後勝利。所以這個故事實在形成了埃及人宗教生活的基礎。

後來奧賽烈司被尊爲一切生物的神，這位神似乎在冬季死去，而到次年的春天回復了新的生活。他既是未來生活的主宰，所以他是人類行動的最後審判者。而對於一切凶暴不正直壓迫弱者的人，他卻是降禍之源。

至於死後靈魂的世界，他們以爲位於西方高山之外（這就是尼羅河的本鄉）。當埃及人說到了一個已死的人，他終是說：「他已到西方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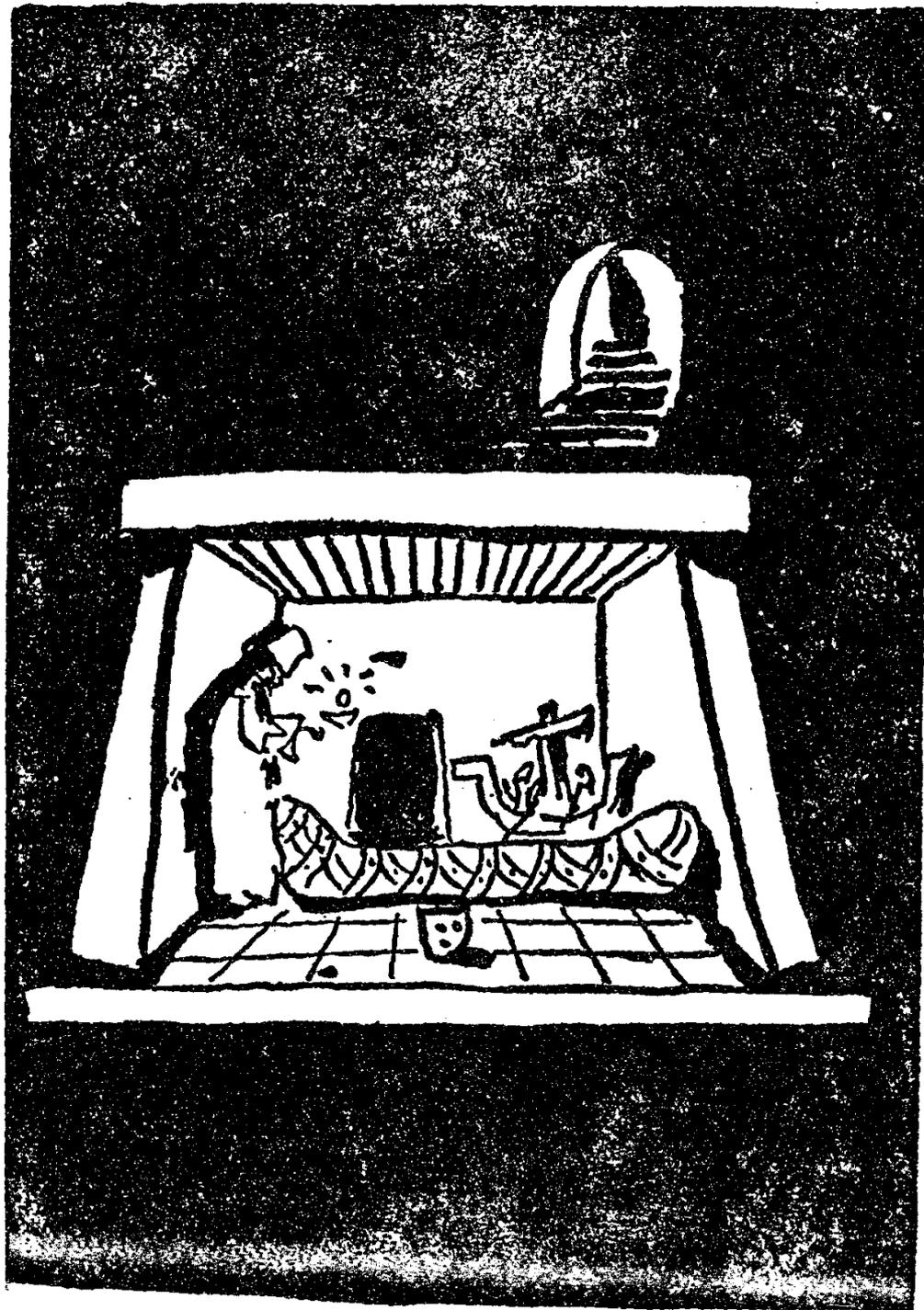
埃及分任她的丈夫奧賽烈司的職責，並且分享他的榮譽。他們的兒子和刺斯，則被尊爲日神。（今英文稱日落之地平線曰“Horizon”其字卽源於Horus）他是埃及的新王朝之第一個君主，後來埃及每個皇帝的姓名，都有和刺斯一名嵌在中間。

分別的說來，每個小城市與村落都繼續的崇拜他們自己的幾位神。但是大概的說，埃及所有的人民都承認了奧賽烈司的高大的權力，而且力求得到他的恩惠。

可是要得到奧賽烈司的恩惠，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爲求達這個目的，就發生許多奇怪的風俗。第一，埃及人相信如果靈魂不能保持了身體——這是靈魂在現世的住所，——是不能進到奧賽烈司的領域的。

因此無論如何，身體在死後必須保存，而且必得給與一個永久適宜的住所。所以當一個人死了以後，他的屍身就須塗香藥而施「木乃伊」術。施木乃伊術是一種很艱難複雜的工作。這是須有一位半爲醫生半爲牧師的官吏去做，而且需要一位助手的幫助。助手的職務是切割使胸部可以充塞了杉樹脂，沒藥（myrrh）一種阿刺伯有芳香的樹脂，以及月桂（cassia）之類。這類助手是屬於一種被看做最卑鄙的特殊階級，因爲埃及人想對活的，或死的人身犯了一種暴行都是可怕的，所以只有下屬階級之最低下者纔肯被雇做這種不名譽的工作。

助手既在屍身加入了香料以後，於是牧師再來處理那屍身；約經過十星期之久，他纔令將屍身浸洗在一種碳酸礮咛（natron）的溶液裏，這礮咛是專爲這個用途，遠從利比亞（Libya）運來的。這樣，這屍身變成「木乃伊」（mummy）了。（因爲埃及稱脂膏叫做 *mumiai*，屍身是充滿脂膏，故有此名）



於是更用一種專製的亞麻布很長很長的包裹起來，然後放進了裝潢美麗的木質棺材裏，準備着送到西方沙漠中的最後家鄉去了。

至於墳墓本身，是一所築在沙漠中或者山麓的地穴裏的小小的石室。當棺材既已放入了這小室的中心，埃及人更將許多烹飪器皿，武器，以及刻像（泥製或木製的）放進其中。這些刻像大概代表屠夫以及製麪包者，埃及人假定當死者有需要時可供服役的。此外，有時也加入了一些笛子和提琴等，使墳裏的人可以有方法消遣他的「永久的屋裏」的長久的光陰。一切放好了，於是在墳頂上蓋上沙泥，而那位死去的埃及人就可這樣在長眠中得着平安的休息了。

但是沙漠中是很多野生的動物，如鬣狗與狼之類。他們往往掘地下去，穿過了沙泥與木蓋，而將木乃伊吃去了。

這是一件可怕的事，因為這樣靈魂將永久游蕩着，而受着沒有家庭的

人之痛苦了。爲竭力保護屍身的安全起見，墳墓的四周就築起低的磚牆，空縫中則填滿了沙土與石子。這樣，一座人工的低山就造成了，足以保護木乃伊不受野獸或強盜的侵害。

埃及人更進而發生一件送死的事情。一天，一個埃及人將他的母親葬好了。他很愛母親，想要建立一塊石碑，超過尼羅河流域所有的一切建築物之上。於是他就召集了他的奴隸，令他們建築一座人工的山，可使周圍數哩內望見的。他更在這小山的四邊加上了一層磚頭，使沙土不致於被風吹倒。

這個新奇的理想，立刻引起其他人民的贊同。

他們就仿倣起來，並且互相競爭勝過他人，結果墳墓竟至高出地面二十呎三十呎乃至四十呎以上。

最後，一位富有的貴族更進一步的發布了命令，用堅固的石建造一個墳室。在木乃伊所在的真實的墳墓之上，他建築了一層磚牆，升入空中幾百

呎。在引至墳室的圓頂之進口，有一條小小的通路；當這條通路爲一塊重的花崗石板所蓋住了，室裏的木乃伊就可免於一切侵害了。

在這送死的事業中，國王自然決不讓他的臣民中有一人超過於他的。他是埃及及全國最有勢力的人，他住在最大的宮殿，所以他自然得享受最好的墳墓。別人用磚建築的東西，他就可應用更貴重的材料。

於是埃及的皇帝（Pharaoh 埃及皇帝的特稱）派遣官吏遠出召致工人。他先着手建設道路，其次建造營棚（到現在這類營棚還有存着的），以備工人住宿。於是他便開始爲他自己造一所可以垂之永久的墳墓。

這偉大的石工的作物，我們稱牠做「金字塔」（pyram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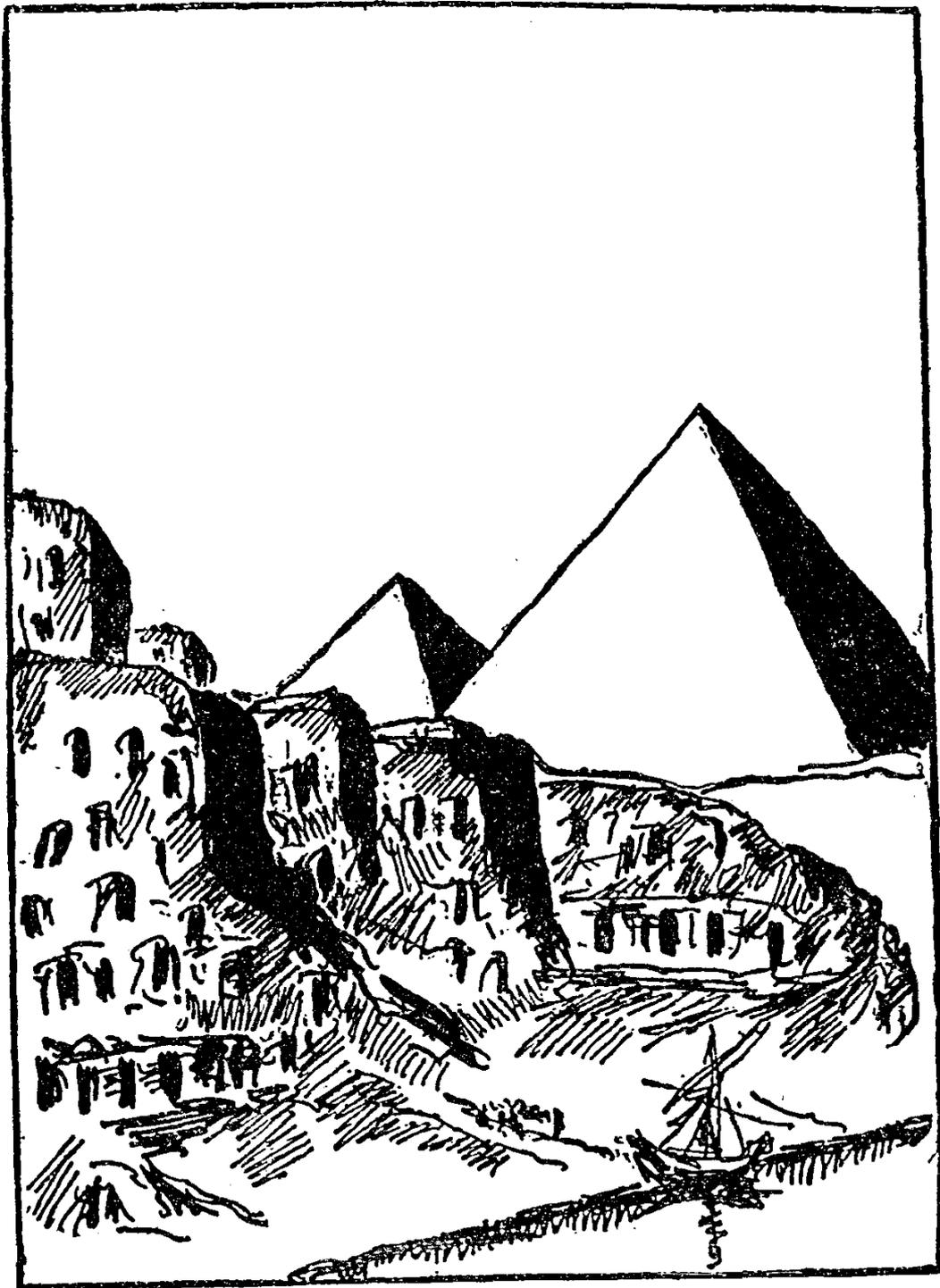
pyramid 這一個字的來源是很有趣味的。當希臘人游覽埃及時，金字塔都已有幾千年的年齡了。那時埃及人自然領導他們的家人到沙漠裏去參觀這些偉大的景象。希臘人在崇拜自失之中，搖搖手問起這些奇異的山

是什麼他的領導者想，大概他是驚異着於這金字塔的高度罷，就回答說：「不錯，這些建築物確是很高的。」

埃及文字說「高度」叫做“pirem-us”

那希臘人卻以為這個字就是這整個的建築物的名稱，因此把原名加上了希臘文的語尾，而稱牠做“pyramis”，後來英文則將“s”改成“t”字，而成“pyramid”一個字。（譯者按中國文則把牠譯作「金字塔」這不過是指這種建築的形式近於塔，遠看像一個「金」字，而把原來「高」的意義失去了。）

在埃及的金字塔——就是古時埃及王的陵墓——很多，其中最大的一座是在五千年前建築的。這座金字塔高達五百呎，牠的基礎闊七百五十五呎，佔沙漠中面積至十三畝（acres），（每畝或英畝約當中國六畝餘，十三畝約中國八十餘畝）比基督教最大教堂聖彼得教堂（St. Peters' Church



界世死的人及埃——塔字金

在羅馬所佔的地面大過三倍。

當時建築這金字塔時，有十萬餘工人被雇從賽奈半島（Sinaï）即埃及與阿刺伯相連紅海中之小半島運送石塊過來，渡過尼羅河，拖載到沙漠中，再引上了他們的適當地位。經過二十年之久，纔告完成。

這樣數千噸重量的石塊壓在各方面之上，而這所王陵的狹小的通路，終於並沒有推開而變其原形。這也可見當時埃及皇帝的建築家與工程師所做工程的完美了。

## 七 國家的成立與貴族的起源

現在我們大家都是一個「國家」（state）的分子。我們或者是法國人，或者是中國人，或者是俄國人。我們也許住在印度尼西亞（Indonesia）羣島

之最遠的地方，（你可以知道這地名在什麼地方麼？）但無論如何，我們終得隸屬於一個人民的集合體，就是所謂「國家」（state）。

無論我們承認一位王，一位皇帝，或者一位總統做我們的治理者，於國家的存在終沒有什麼影響。我們生死於這全地球中之一小部分，沒有一個人能逃出這個命運的。

可是按之事實，這「國家」實是很近代的一種發明呢。這裏就將告你以一些「國家」怎樣發生的故事。

世界的最早居民從不知道什麼叫做「國家」。每個家族（family）都用自己的力量，爲着自己的利益而生存着，從事狩獵與作工，並且他們爲着自己而死。有時也許有幾個家族，爲着擴大抵抗野獸以及野蠻人的能力起見，結成一個不嚴密的聯盟，叫做部落（tribe or clan）。但當危險既已過去，這些原來的家族仍舊回復了各別的行動。於是如果弱者不能自保他們的地

穴，他們就只有聽受鬣狗與虎豹的侵害；就是被野獸所殺死了，也沒有人替他們悲痛的。

總而言之，每人對他自己是一個民族，至於他的隣人的快樂與安全，他就不感到什麼責任。後來這種情形漸漸變更了，而最早由人民好好的組織一個有規律的帝國之國家，就是埃及。

這個重大的發展，尼羅河實有直接的關係。我在上面已經說過尼羅河流域的大部分與尼羅河三角洲，於每年夏天因河水的泛濫，變成一個很大的內海。想要從這大水取得最大的利益，又要免除洪水的災患起見，就必須在某種地方築堤，並且劃成小島，作為八月九月間（即河水泛濫時期）人類及牲畜的住所。可是這些小小的人工的島嶼，卻不是簡單的事呢。

一個人或者一個家族，如果沒有他人他家族的助力，就不能築成一個河堤。甚至一個小的部落，也許不能單獨完成這類工作的。

一個農夫，無論他怎樣不喜歡他的隣人，他不喜歡溺死之心自然更多。於是當河水漸漸高漲，警告他與他的妻子牲畜將同歸於盡的時候，他就不能不邀集全鄉人共同合作。因為事實的需要，人們已被迫忘了他們小小的意見分歧；直至後來尼羅河流域的全部分都布滿了人民的小集團，在這小團體裏，他們爲一共同目的而合力工作，互相依賴着各人的生活與繁榮。

從這樣小小的發端，就發生了第一個強大的國家。

因此之故，埃及就成爲一塊真正可以居住的地方，因爲這樣的共同生活，就是沒有法律的殘殺的終結。此後人民就得着比以前更大的安寧，并且部落中的弱小分子也得着生存的機會。直到現在，只有非洲的熱帶叢林中還有絕對的沒有秩序的情形；自此之外，一個沒有法律，法官，警察，市政官吏，或者沒有醫院學校的世界，簡直不是我們所能想像到了。

但在五千年以前，世界上只有埃及是一個有組織的國家。（譯者按巴

比倫建國在埃及之後，印度在紀元前一千四百年間吠陀始作時也還不會立國，中國最早建國即假定黃帝，也是在埃及統一獨立以後七百年。埃及的四鄰，都還是過着單獨生活的困難，而且很猜忌埃及呢。

然而一個國家並不單是許多公民的集合。這裏必須有少數人執行法律，如遇意外的變故，就須指揮着全社會以應付的。所以，沒有一個國家可以沒有一位單獨的首領，可以維持永久，不過這位首領的名稱有許多不同，或者稱爲王 (King) 或者稱爲皇帝 (Emperor) 或者稱爲「沙」 (Shah，在波斯的名稱) 也許稱爲總統 (President)。

在埃及，這位首領是這樣發生的：每個村落既有一種組織，村落的人民便推尊了一位年老的而比青年經驗更多的人做「村老」 (Village Elders)，大家服從了他的權威。後來各村落的村老，就在其中推選了一位強壯的人，在戰爭發生時擔任統率兵隊，在洪水發生時主持應付辦法。他們爲使

他與別人分別起見，就給與他一個新的稱號。他們稱他叫做王，或者一個君主；他們爲了自己公共利益，服從他的命令。

所以，在埃及歷史上最早的情形，我們可見其人民有下列的分類：

(1) 大多數的人是農民。他們都是一樣的富，也一樣的窮，沒有什麼分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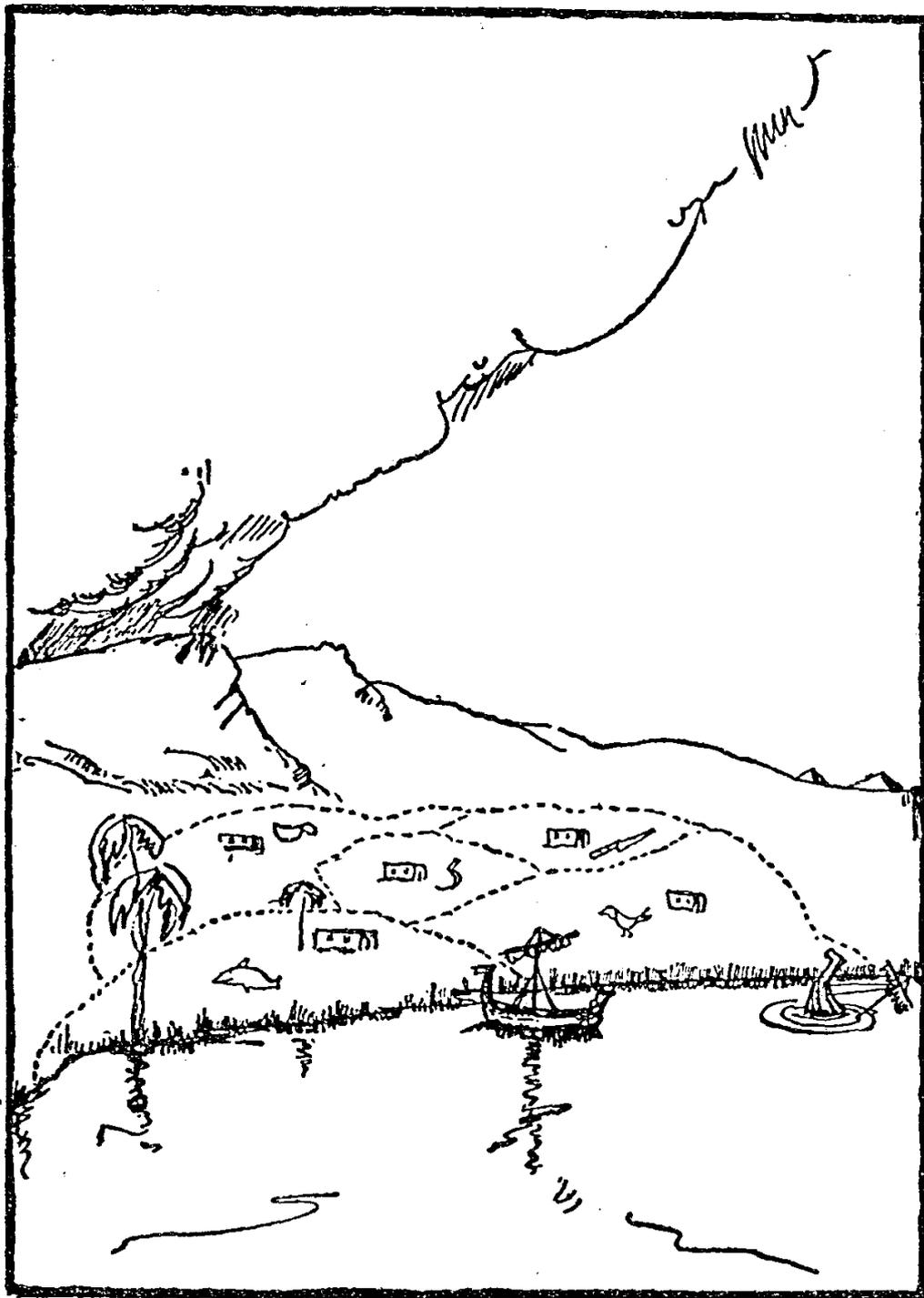
(2) 在他們之上，有一個強有力的人治理着。他不但是他們軍隊的大元帥，並且委任法官，分派警察懲治盜賊，主持建築道路，以適應公共的利益與安適。爲報答他所做這許多有價值的職務，他就從各人受到一些定額的金錢，叫做賦稅。但是大部分的賦稅並不屬於國王個人，而是信託他以用於公共事業的費用。

(3) 但是不久以後，一個既非農民也非國王的新階級發生了。這個新階級，通常稱做貴族 (nobles)，是站在君主與他的人民之中間的。

這個階級自從埃及古時開始，就先後在各國歷史裏出現，並且在每個民族的發展中，都曾做了極大的職務。我在這裏將對你說明這個貴族階級怎樣從日常生活的普通情形發生出來，並且爲什麼在各種反對方法之下，還能維持到今日的原因。

爲了使敘述格外明白起見，我就先在這裏畫一張圖。圖中表示着五塊埃及的田產。這些田產的五位主人是在許多年以前遷入埃及的。他們每人各取得了一塊空着未被佔領的土地，就定居下來，種植穀麥，畜養牛豕，以從事於養活他們的家人的各種事情。很明白的，他們都有同樣的生活的機會。那麼，怎樣使他們之中的一人變成了他的隣人的治理者，而且在並沒有違犯一條法律的情形之下，竟佔有了他們的田地與房產呢？

這五塊土地的主有着，我們可從圖裏看出他們的姓名：左面臨河的一塊的主人是魚先生，右面臨河的一塊的主人是雀先生；魚先生田的裏面位



源起的度制建封與族貴

於山麓的一塊是屬於杯子先生，雀先生田的裏面一塊是刀先生所有。那四塊田的中間一塊，則是鎌先生的田。（這些名字在圖上所寫的埃及聖書就可以認得的）這樣，他們都有同樣的田產，他們的貧富是一樣的。

一天在收穫以後，魚先生就駛一隻船裝了麥到孟斐斯（Memphis）城，去銷售給中部埃及的居民。這一年的收成很好，魚先生的麥賣到了許多金錢。十天以後，穀船駛回來到了家鄉，主持運售的船長，就將賣得的大宗金錢送上魚先生。

幾星期以後，雀先生也有多餘的麥，運至最近的市場。雀先生在前幾年的運氣不很好，所以他希望今年的穀物賣得好一些，以補償他近年的損失。因此他等待着，希望孟斐斯的麥價可以稍微高漲，然後再出售他的貨物。

那天早晨，一個消息傳到了他的村莊，就是克里特島（Crete）在埃及以北愛琴海南部之一島，發生了饑荒。結果埃及市場裏的麥價果然大漲了。

於是雀先生希望從這一次出於意料的市價變遷，得到了利益，他就吩咐了他的舟子急急出發。

但是不幸因搖船者不善駕舵的結果，他的船竟觸着岩石而沈沒，並且將船中的運轉人溺死。雀先生經這次變故，不但損失了他的穀物與他的船，並且還須支付十塊金洋給運轉人的寡婦，以賠償牠的丈夫之損失。那時候，雀先生本已擔當不起新的損失，而這些災禍恰巧在這時發生。於是他就很窮困了。

冬天漸漸的到來，他竟沒有錢爲他的兒子們製棉衣。他已長久不買新的鋤鋤，而舊的更是完全損壞。他甚至沒有秧子可以在田裏播種。他是處在一種絕望的情形之下了。

他與他的隣居魚先生原是不和好的，但是他現在是走頭無路了，除掉到魚先生地方去借些錢來。於是他就奔去看魚先生，提出他的請求。魚先生

滿口答應，說是一切都可以，只是問雀先生能不能出一種擔保。

雀先生答應了，他答應願以他自己的田產作爲信用的擔保。

但是不幸魚先生完全知道這塊田產的情形，所以他竟不滿意於這件擔保品，而提出別的條件。原來雀家這塊田產屬於雀家已好幾代了。現在的雀先生的父親曾從腓尼基商人買到了二隻「弗里家的牛」（Phrygian Oxen），據說這牛是一好種，比較埃及牛吃得少而可做二倍的工作。但是他雖然因此曾引起了隣人的忌慕，卻並沒有得着成功，因爲這二隻牛實在很笨惰，在三星期後就死了。老雀先生怒而成病，將他的田產傳與他的兒子雀先生，雀先生勤苦工作，終沒有多大的成績。現在他又不幸損失了穀物與船，他可說是失去他最後的一條草了！

在這樣情形之下，年輕的雀先生只有兩條路可走，不是向隣人借錢求助，就是餓死。

果然他已向魚先生開口借錢了。但是魚先生對於他所有隣人的生活都熟悉的，而對於雀家的情形更是知道得細屑無遺。所以他以為可以堅持某種條件，雀先生必不能不依從的。他說雀先生需要多少錢，全可借去，只是須答應這樣的條件，就是他每年須有六個月工夫為魚先生作工，並且任何時魚先生得自由經過雀家的土地。

自然雀先生不願答應這樣條件，但是天日越發短起來，冬天就快到來，而他的家人是沒有食物了。於是他就被迫接受這些條件，而借到救急的金錢。從此以後，他與他的子女就不能如從前的自由了。

雖然他們並不因此變成了他們隣人的傭役或奴隸，但他們終是依賴魚先生而得他們的生活。譬如他們在路上遇到了魚先生，就得站開一邊，很謙恭的說：「先生，早安。」至於他回答或不回答，卻是看他的客氣。

魚先生現在主有了許多臨水的土地，比以前增加二倍。他有更多的土

地與工人，可以種植比從前更多的穀物。近村的人民，大家議論着他正在建築中的新屋。總之，他是被人看做一位日漸富庶而且重要的人了。

那年夏天將完的時候，一件未曾前聞的事情發生。就是天大雨了。

這雨很猛烈的繼續的下了二個整天，這樣大雨就是當時最老年的人也記不起曾經發生過沒有。一條小小的溪流，在大雨之中，忽然變成了一條極闊的急流。在夜裏，這條急流從山上怒號的奔流下來，將一個農夫在山麓岩石性的田地的禾稼沖壞了。這位農夫名字叫做杯子，已有好多代繼承這塊田產。這次發生的損害簡直是無可挽救，他現在需要新的穀種，並且是不能稍緩了。

杯子先生早已聽到雀先生遇禍借債的故事。他不高興向魚先生乞憐，魚先生已是遠近皆知為奸巧的商人了。可是最後他終於不能不做不合心願的事。他奔到魚先生的家裏，很謙恭的請求借幾斗麥子。他果然得到

了麥子，但是他不能不答應了每年在魚先生的田裏作工二個月，纔得達到目的。

魚先生現在是更得法了。他的新屋已建築完工，他覺得他正式自做家主的時候已到了。

在附近的一個村莊裏，有一個農夫住着，名字叫做刀。他有一個年輕的女兒，還沒有出嫁。因為他是一個靠命運過活的人，所以他不能給與他的女兒以豐多的嫁奩費。

魚先生戀慕着這個女子，他就去拜訪刀先生，說明他的意思，並且聲明他並不以金錢爲意。因為他是富有的，所以他願意娶刀先生的女兒，沒有一錢陪嫁都可以的。但是刀先生須答應在他死後，就以他的田產給與他的子婿。刀先生同意了，在公證人地方寫好了一張遺囑，把這辦法寫在遺囑裏。

於是婚禮就舉行了。從此魚先生佔有了（或者將要佔有）四塊田產。

的大部分。

在這四塊田產的中間，還有一方第五塊之田地，是鑷先生所有的。但是鑷先生因田的地位關係，不能不經過魚先生握有勢力的田而運他的麥到市場的。不但如此，鑷先生又是不很精練，自願受雇於魚先生，只要魚先生答應給他們老夫婦一間住屋，以及他們餘年的衣食。他們倆沒有子女，這樣的規定纔可以保障他們老年時的安適。後來鑷先生死了，一位遠房的姪子出來要求他的叔的田產。也許魚先生有一隻惡狗，向那位姪子追去，那個人從此不敢再來了。

於是魚先生從一個普通的農夫，用種種方法歸併了隣人的田地。終於完全佔領那連接的五塊田產。這些事情的經過，約有二十年之久。

雀先生杯子先生鑷先生的後代承受了他們生活的情形，不發生問題。他們都稱魚老先生叫做「老爺」(Squire) 英語爲一種對貴族之尊稱，埃

及不見有此稱呼，這裏姑以中國俗稱之「老爺」二字代之。他們生活的成功，多少是依賴他的好意的。

魚老先生死了，他以廣大的田產與在近村中握着大勢力的特殊地位傳授給他的兒子。

小魚先生很像他的父親。他非常幹練，並且也有好些野心。有一次上埃及（Upper Egypt 譯者按埃及遠古時分爲二部分，尼羅河上流曰上埃及，尼羅河下流曰下埃及。）的王進行一次抗拒野蠻的柏柏人（Berbers）的戰爭，他就加入作戰。

他作戰很勇，得奏功績。國王論功定賞，就委任他爲三百個村落的皇家徵稅官。

有時幾個農夫沒有錢付他們的稅了，小魚先生就給與他們一些小借款。他們爲他工作，以歸還他們所借的借款與利息。

這樣經過許多年代，魚家在他們的誕生的本鄉握着最高的威權。他們從前的住宅已是不適於這樣重要的人了。

於是就有一所貴族的大廈建造起來，一切的格式都依照着底比斯（Thebes 埃及後期的首都）的皇家宴會廳。在屋的四週，築着高大的圍牆，與外面的平民相隔絕。而魚先生從此以後，沒有武裝的衛隊就不輕易出去了。

他每年二次到底比斯去朝見國王。國王在那裏住在最大的宮殿裏，大家都稱他做「法羅」（Pharaoh）。「法羅」所接見的羣臣中，有一位是魚三世（Fish the Third）——就是創業的魚先生的孫子——正是一位美麗的青年。

「法羅」的女兒見到了這位少年，愛上了他，願意與他結婚。這樣一回皇家的婚禮，魚先生自然花費不少，但因他還是一位徵稅官，只要苛取於民，

不到三年，他仍是很富有了。

他死了以後，葬在一所小金字塔之中，好像他也是王族裏的一人。還有一位國王的女兒，在他的墳旁哭着。

這樣就是我要說的貴族發生的故事。這故事從尼羅河岸某處地方說起，經過了三世的變化，使一個農夫從他的祖先的卑賤的地位，升到了接近王宮一個貴族。

魚先生的遭遇，也就是許多像他一樣有力有錢的人所遭遇到的。他們就形成了一個獨立的階級。他們的子女互相婚嫁，這樣得使他們的產業永久保留在少數人的手中。

他們很忠信的爲國王服務，在他的軍隊裏充任軍官，或者爲他徵集賦稅。他們監察路政以及水道，此外更做了許多有益的工作。在他們自己的範圍裏，他們大家遵守了一種嚴格的榮譽的法典。

如果國王是昏惡的，這些貴族也易流爲昏惡。如果國王是懦弱的，貴族們又常常興起而代握國家的大權。

在這情形之下，平民自然處於國王與貴族的壓迫之下，忍受着深切的痛苦。有時他們積憤不能再忍，羣起反抗，破壞了壓迫他們者的勢力。許多貴族因此被殺死了。而舊貴族的土地就再做一次分配，使大家都有平等的機會。

但是在短時期以後，這樣的故事又重演了一次。這一次或許是雀家的人因他的過人的聰明與勤勞，自致於鄉村大地主的地位，而魚家（有光榮的過去的歷史的）則因競爭失敗而變成貧窮了。

自此以外，全社會的組織就很少改變。忠實的農人照常的工作，照常的出賦稅。忠實的收稅者也繼續的爲國王斂集財富。總之，社會裏有國王貴族農民三種階級，而貧富的分別很爲顯明了。

只有蒼老的尼羅河，對於人類的野心始終是漠不關心的，在他的多年侵蝕的河岸間安靜的流着。牠把肥沃的幸福，一樣的加於窮人與富人之上。這樣沒有差別的公道，只在自然力中可以發見的啊。

## 八 埃及的興起與衰亡

我們常聽到人說一句話，就是「文化是向西進行的。」這句話的用意，第一是指堅毅的航海探險家自歐洲越大西洋而西進，在美洲的東岸殖民；其次他們的子孫又經過中部的平原，他們更遠的子孫又遷入加利福尼亞（California）等省。直至現在的人還希望將廣大的太平洋變成了現代最重要的海洋呢。

但是按之事實「文化，」不是長久留在一塊地方的。牠是常常移動，可

是決不是一定向西推動的。有時牠的經程是向東的，或者是向南的，在地圖上，牠常是形成了波狀，但牠終是移動不息的。經過二三百年的時間「文化」似乎說：「我已與這些特殊的民族作伴够長久了，」於是牠就包起了牠的書籍，科學，美術，與音樂之類，開始牠的遊行，以尋求新的領域。但是沒有人知道牠是限於向那方面進行，這也是使生活成爲這樣豐富有味的一種原因啊。

就埃及的情形說，文化的中心是沿着尼羅河兩岸向北向南移動的。最先人民從非洲各方面和亞洲西部遷入了這個流域而定居。（前已說及的）於是，他們建立了許多小村落與城市，以接受他們的大元帥即所謂「法羅」的治理。他的都城，在孟斐斯，在尼羅河下游地方。

經過二千年以後，這個老王朝的君主懦弱到不能維持自己的地位。於是在孟斐斯以南三百五十哩在上埃及地方，有一個底比斯（Thebes）城，在



源之尼羅河

那裏發生了一個新家族，圖謀推翻前朝而治理埃及全國。約在西元前二千四百年時，他們居然得告成功。他們既做了上埃及與下埃及的治理者，就開始征伐其他的世界。他們沿尼羅河向河源（並未達到）南進，征服了愛西屋皮亞（Ethiopia）的黑人。其次他們更橫過賽奈（Sina）半島的沙漠，侵入敘利亞（Syria），使他們的威名爲巴比倫人與亞述人所敬畏。這些境外地域的取得，更保障了埃及的安全。於是他們得安心從事於建設，使埃及成爲更多人可以居住的樂土。他們築成許多新的堰堤，又在沙漠中造一個極大的蓄水池，引尼羅河的水以保藏着，備長期的旱季的應用。他們更鼓勵着人民專心研究數學與天文，使他們可以規定時間，以知道尼羅河的泛溢在何時發生。要達這個目的，自然須有一種便利的方法以度量時間，於是他們就由研究的結果，把一年分做三百六十五天，更將這三百餘天分成了十二個月。

我們曾說起最早的埃及人有屏拒一切外國的事物的一種習慣（見

第七節，他們就不是這樣。他們放任埃及及商貨與其他各處運至埃及的貨物交換買賣。他們與在克里特島的希臘人以及西亞細亞的阿剌伯人通商，並且從印度人得到了香料，從中國輸入了金與絲織品。

但是一切人類的制度都是隸屬於進步與衰頹的定則，一個國家或者一個王朝自然也不是例外。經過了四百年的興盛，這些英明的君主發生厭倦的徵象了。那偉大的埃及帝國的君主，不再如從前之騎着橐駝統率軍隊，而只住居於宮門之內，以笛琴等音樂自娛他們安樂的生活。

於是有一天底比斯就發生一種風說，說是騎馬的野蠻部落正在沿邊劫掠。國王就派遣了一支軍隊去驅逐外族，兵隊立刻向沙漠行進。但是兇猛的阿剌伯人，這時正帶着他們的羊羣與用具，向尼羅河行進，遇着埃及軍隊，就完全將他們殺死了。

於是埃及王室更派第二支軍隊去阻止外族的前進。這次發生的戰事，

埃及人又是失敗，尼羅河流域完全讓敵人侵入了。他們騎着神速的馬，用弓矢非常擅長，漸次的征服了埃及人。不久以後，他們就成爲埃及全國的主人翁。他們重複將都城自底比斯遷回至尼羅河三角洲，治理了埃及凡五百年。在這時期中，他們壓迫埃及的農民。他們虐待年長的人，殘殺兒童，並且對埃及及自古崇奉的神也加以輕侮。總之他們是埃及人的野蠻的治理者。

這些阿剌伯君主不喜歡住在城裏，他們常是帶着他們的羊羣留在野外，因此他們就被稱爲喜克索斯人（HYKSOS），喜克索斯就是「牧羊王」的意義。

最後他們的統治成爲不可忍耐的了。

於是有一位底比斯的貴族起來，領導了反抗外族篡治的民族革命。經過一回劇烈的戰爭，埃及人終於得到了勝利。喜克索斯人被驅逐出境，而回到他們本家沙漠地方去了。這次外族侵入的經驗，實是對埃及人的一種警

告，因爲五百年在外族宰制下的奴隸生活，確是一回可怕的經歷，此後決不要使這麼一回事重復發生。於是埃及人將祖國的邊界防禦得非常強固，使沒有人再敢攻擊這神聖的地方。

一位底比斯王朝的新王提斯摩西斯 (Tethmosis) 出兵亞洲，長驅直入，直到美索不達米平原。他飲牛於幼發拉的河，使巴比倫城 (Babylon) 巴比倫京城 與尼尼微城 (Nineveh) 亞述京城 聽到他的威名而震動。他所到的地方，都建造強固的礮壘，用完善的道路互相聯絡着。提斯摩西斯將防禦未來侵略的邊牆建築完工，回國而死。他的女兒哈赤蘇脫 (Hatshepsut) 繼續了他的事業。她重建以前喜克索斯王所破壞的寺廟，並且使商人與兵士爲公共目的而共同工作，使國力更爲強固。這次建立的埃及王朝，歷史上稱做新帝國 (New Empire)，約經過三百年（西元前一六〇〇年至一三〇〇年）。

然而武力的國家終是不能持久的。當帝國因武功的結果而更見擴大時，國防上軍隊中需人自然更多，而家居耕種與從事商業的人自然更少了。幾年之後，埃及國便成爲本輕末重，而防禦外國侵略的軍隊，反因人數金錢的缺乏，而牽動國家趨於頹壞了。

於是亞洲方面的野蠻人便不絕的進來，攻擊埃及的邊牆，邊牆以內，埃及人正在積聚全文明世界的財富呢。

當初，埃及的邊防軍還能保持他們的地位。但是後來，在美索不達米地方發生了一個新的武力的帝國叫做亞述（Assyria）。那亞述人不留心藝術科學，但他們是勇武善戰的。他們長驅進攻，把埃及兵擊敗了（約西元前七百年）。從此以後，亞述人治理了尼羅河流域經二十餘年。埃及生命的終結，這一次變故可說是開端呢。

接着，埃及人重復起來驅逐外族的統治，得到了短時期的獨立。但他們

已是衰老的民族了，經過了許多世紀的努力工作，他們已是精疲力盡了。時機已經到臨，他們當退出歷史的舞臺，將世界最文明民族的領袖地位，讓與他民族了。

希臘人正是適應這樣時勢而繼起的民族。他們的商人羣來到尼羅河口的城市，與這個古國的人民進行通商。在尼羅河口附近舍易斯 (Sais) 城地方，他們建立了一個新的首都。於是埃及便成了一個純粹的商業國，為亞洲西部與歐洲東部間商業之中繼站。

接着希臘人而來的是波斯人。他們征服了北非洲的全部，此後埃及自然成為波斯帝國的一部分。

約二百年以後，亞歷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遠征四方，併吞了波斯，同時就將埃及改成希臘的一行省。亞氏死後，他的疆土分裂，埃及自成一國，而他的大將中一位叫做托勒密 (Ptolemy) 的，就成為這個新獨立國

的國王。

這托勒密王朝繼續治理埃及約二百年。到西元前三十年時，托勒密朝的最後國王克利奧佩特刺女王（Cleopatra）被羅馬兵打敗了，不願做羅馬大將屋大維亞諾（Octavianus）的俘虜，自殺了。

此後埃及成爲羅馬帝國的一行省，而她的獨立國的生命從此告終。

自從羅馬亡國，埃及入於阿剌伯回教徒的勢力，後來又爲土耳其帝國所征服。直至十九世紀末年，歐洲人的勢力漸漸侵入，英國的勢力最大。到了一九一四年大戰開始，英國遂正式宣布埃及爲英國的保護國。一九二二年三月，埃及脫離英國宣布獨立，但英帝國主義在埃及（這埃及的居民已與古埃及人完全兩樣）的勢力還是很大呢。

這是後來埃及治權的變化。

只有老尼羅河還是不息的流着，偉大的金字塔還是嚴肅的兀立着，只

有牠們能最明白的告訴你以古代埃及的故事。

## 九 美索不達米平原

讓我與你們大家走到了埃及最高金字塔的頂端。這是須經過一番辛苦的爬行，纔可以達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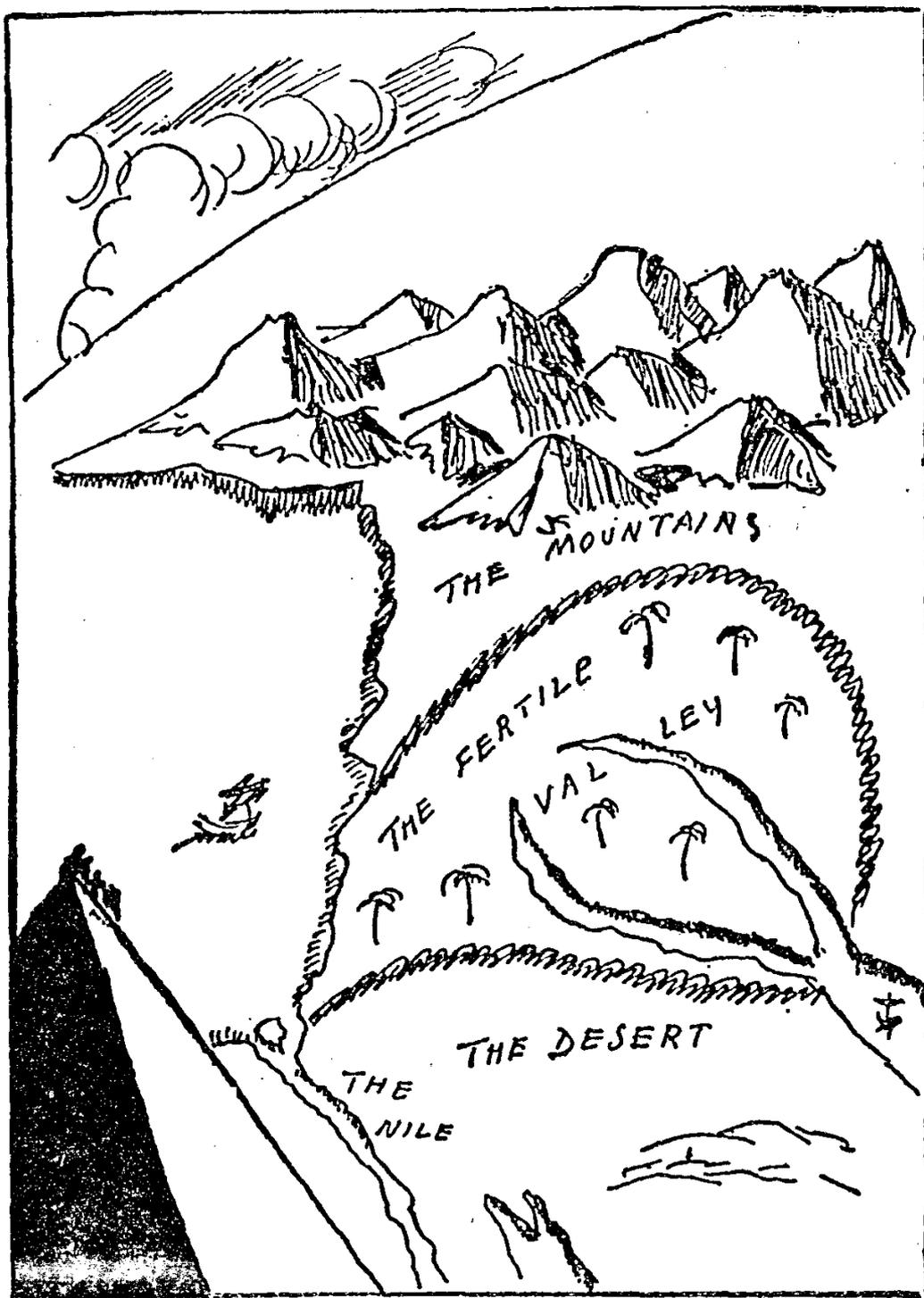
在建築這人爲的山之粗糙花崗石之上，從前是蓋着精美的石塊的。現在這些石塊是碎壞了，或者也被人偷出去，作爲建築羅馬的新城市的材料。一隻山羊要爬到這個奇異的山峯，也需要許多時間。但我們由幾個阿剌伯兒童的助力，可以經過幾小時的辛苦爬行，達到了牠的頂端。在這裏，我們可以休息並且開始遠望人類歷史的第二章了。

在很遠很遠的地方，在大沙漠的黃沙以外，——尼羅河就是橫穿這沙

漠而入海的，——你可以看見（如果你有如鷹的眼）閃閃發光的絲的東西。

這是在兩條大河之間的一大平原，也是古代地圖上最有趣味的一塊地方。這是舊約書裏所說的天堂。

這是神祕的古國，就是希臘人所稱爲美索不達米（Mesopotamia）的希臘字“mesos”，就是「中」或者「在中間」的意思，“potamos”則就是希臘文的「河」字。所以美索不達米（Mesopotamia）就是「在河的中間」一塊地方的意義。這裏的二條河：一條是幼發拉的河（Euphrates），巴比倫人稱爲披拉吐河（Purattu）；還有一條是底格里斯河（Tigris），巴比倫人稱爲狄克拉脫河（Diklat）。在地圖裏，你很容易找到那二條河。他們在亞美尼亞（Armenia）的北面山嶺的冰雪中發源，徐徐下流經過南方的平原，直到波斯灣（Persian Gulf）的泥岸而併合入海。在他們還沒有將河水失去



原平米達不索美

於這條印度洋的支海時，他們作了偉大的有用的工作。

這二條河將一塊在西亞本來乾燥的土地變成唯一的肥沃的地方。美索不達米這塊地方，所以在牠的北部山裏與南部沙漠裏的人民看來，是一塊著名的地方，這就可以把二條河的作用說明其原因了。

一切有生命的東西喜歡安適，這是一件大家都知道的事實。我們可從動物方面，找到許多事例。譬如天下雨了，貓兒就急急的躲入屋裏。天氣冷了，狗就在爐子前面找到了一個容身的地方。智力比較下等魚類，當他們所住的一塊海裏的水太多鹽了，（或者鹽分太少了，也是有關係的。）也要幾萬條成羣的急向廣闊大洋的他部分游去。至於鳥類，有許多是很有規律的，每年一次從一處地方飛到別一地方。天氣冷時，雁就跑去，燕子回來時，我們都知道夏天將要到臨了。

人類對於那求安適的公例，自然不是例外。他喜歡和暖的火爐，過於寒

冷的風。當他有一次很精美的午餐與一塊麪包任他選擇時，他自然將取美餐。當他絕對沒有別條路可走時，他也許住在沙漠裏或者極帶冰雪裏。但一旦有一處更適意的可住之地，他一定沒有一瞬的遲疑而遷過去住了。這個改良他的情形願望，就是使生活增加安適減少困苦的願望，正是世界進步中一件很重大的事呢。

這個願望使幾百萬的人類不息的從東到西從南到北的遊行，直至他們尋到了最適宜於他們的氣候與生活情形的地方。

在亞洲的西部，這個驅使生物以最少工作尋求最大快樂的本能，使北方寒冷不耐居的山裏居民，與南方乾熱沙漠裏的游牧人民，都向那美索不達米的快樂的平原，尋求住居的地方。

但是因爲兩方面各想單獨佔有這地上的天堂，於是他們就發生戰爭。這個願望迫着他們去發揮他們最高的創造力與他們最可貴的勇氣，

以抵禦新來的人侵犯他們的家屋田產與妻子。這些新來者幾百年來久已震動於這愉快地方的聲名了。

因爲這樣繼續的衝突，所以老的與已定居的民族對於那要求分享利益的民族，發生了永久不息的戰爭。在那戰爭中，弱小而沒有充分力量的人，自然很少成功的機會了。

只有那最聰明與最勇敢的人得以生存着。美索不達米所以成爲一個強壯民族的故鄉，創造了偉大的文化，與一切後來的人以極大的利益，也正因爲這裏的居民是經過劇烈的生存競爭而存留的呢。

## 十 蘇母利人的楔形文字

在哥倫布發見美洲的前二十年（即一四七二年）一位威尼斯（Ven-

igè) 人巴巴洛 (Josaphat Barbaro) 旅行波斯，橫過設刺子 (Shiraz) 附近的一條山，看到了一些使他驚異不解的東西。設刺子諸山上有許多神廟，都是依着山旁岩石而鑿成的。古時敬神的人死去已幾百年，那古廟也大見衰敝了。但在那些廟的牆上，巴巴洛很明白的看出了用一種奇怪的字體刻着的很長的故事，看起來像如一堆潦草的急書，用尖銳的指甲刻成的。

他回國之後，將他的發見報告了他的國人。但剛在那時候，土耳其人正在侵入歐洲，歐洲人都忙着應付這切身的問題，再沒有人爲那西亞細亞中的新發見的一種未知的字母去煩心。波斯地方發見的那碑文，也就很快的被人遺忘了。

二百五十年以後，一個青年貴族叫做發勒 (Pietro della Valle) 遊歷波斯，走過那巴巴洛從前所曾經過的設刺子山麓。他在那古蹟中看見刻文，也覺得迷惑不解。因他是一位耐勞的少年，他就審慎的將這刻文摹拓下

來，在路中加上些說明，就將他的報告送給他的朋友施巴諾博士(Dr. Shi-pano)。施氏是一位醫生，但在醫學之外，對於學術也很有興趣的。

施巴諾將這些奇異的小圖字摹寫發表以引起其他學者的注意。但是不幸當時歐洲也正為旁的事情忙着。新教徒與舊教徒已因意見的分異，而鬧成了宗教戰爭，而人民也正為宗教問題上的意見分歧，而互相殺戮呢。

於是那刻在石上的楔形文字又經過了一個世紀，纔有人加以仔細的研究。

十八世紀是具有活潑好奇的精神的人們之一個快樂時代。當時的人是喜歡科學上未解決的難題的。所以當丹麥王腓特烈第五 (Frederick V) 發起一次西亞考古隊，徵求學者加入，當時自願加入的人幾乎源源不絕。這次考古隊於一七六一年自哥本哈根 (Copenhagen) 動身，經過了六年纔得完畢。在這時期中，所有隊員都死去了，只有一位德人尼布爾 (Niebuhr) 做

成了一件有名的功績。尼布爾本是一個農夫，自然比那專在圖書館書堆裏討生活的大學教授們更爲強壯耐苦。在年輕時他是一個測量技師，就在這時加入了考古隊。後來他一個人繼續旅行，直至他到了百泄波里（Persepolis）（波斯古時京都）的古蹟。他留在那裏一個月，把他所找得到的古宮古廟牆上的刻文，都摹拓下來。

他回到丹麥以後，將他所發見的公布出來，以貢獻這科學的世界。他自己更試從他自己的拓本揣摩一些意義出來。

但不幸他並未能成功。

如果我們能明白他須得解決的問題之困難，正不必爲此驚奇。我們將他的情形與宋坡弄應付那埃及文字的情形一爲比較，我們就很容易明白宋坡弄攻究的古埃及聖書時，可從小小的圖畫研究出他們的意義。但在波斯發見的那種楔形文，就完全沒有表現出一些圖畫。這文字是V字形的圖，

不斷的重複着，在現在人的眼裏完全看不出什麼意義。

在現在，這啞謎已是解決了，我們知道那最早定居美索不達米地方的蘇母利人（Sumerians），最早的字體原來也是圖畫文字，與埃及的圖畫文字很相像的。

但埃及人很早就發明了一種葦草，可以將他們的圖畫文字塗在牠的光滑的面上；而美索不達米居民既沒有這麼柔軟的紙，就不能不將他們的文字刻在山邊堅硬的岩石上或者一塊黏土的磚上。

爲適應實際的需要，他們就漸漸將原來的圖畫化成簡單了，直至後來他們發明了一種方法，用五百個不同的字母的集合，以供他們的應用。

我將在這裏舉出幾個例子來：

開始用指甲畫在磚上的「星」字是畫成

米形的，後來因爲寫這樣

的字太煩難了，就變成



這麼樣子。

後來這「星」字的原來意義上又加上了「天」的意義，那圖形就化

簡成了  的樣子，這樣就更是隱晦難解了。

其次「牛」字也從



的原形變成



的樣子。「魚」字也從



的原形變成



的樣子。

「太陽」本來是一個圓形，後來也改變成爲



的樣子。如果我們

用蘇母利字體來代表一步車，我們就得將那



寫成



這麼一個

形式了。

從這些例看來，你就可以明白要猜出這些圖畫的意義，是怎樣困難的一件事了。後來一個德國教授格洛忒海特 (Grotehend) 以多年耐苦的工  
作，在尼布爾最早發表其拓本以後三十年，在那種文字最先被發見以後三  
百年，（即約十八世紀後葉時）終於得到了一些成績，——蘇母利楔形文  
字中的四個字母成爲可以讀解了。

這四個字母是 D, A, R, S 四個字。這些字合成了一位波斯國王的  
名字達黑士 (Darius) —— 就是英文裏所稱的達理阿 (Darius)。

從此以後，就發生了一件事，使這奇異的文字可以讀解。這類事只有在  
那電線與郵船還沒將全世界混而爲一的時代纔會發生的。

當那歐洲的教授們孜孜不倦的在深夜研究，以求解決這亞洲的新的  
神祕時（即楔形文字），有一位青年叫做羅靈遜 (Henry Rawlinson) 正在

不列顛東印度公司裏做一個武備學生。

在他職務餘暇的時候，他就學習波斯文。後來，波斯正要求英國政府派幾個兵官去訓練他的士兵，羅靈遜就奉命到德黑蘭（Teheran 波斯京城）去。他遍遊波斯全國，一天他偶然走到了貝希斯敦（Behistun）村——波斯人稱貝希斯敦做巴給斯太那（Bagistana）就是「上帝住居地」的意思。在許多世紀以前，自美索不達米到伊蘭（Iran）（波斯人的本家）的幹路向來通過這個村落。當這村落的路旁，在高峻山巖的巖壁上，波斯王達理阿就將他的光榮的事蹟刻成一篇紀載，以昭示世界他是怎樣一個偉人。這巖壁上的刻文有波斯文、巴比倫文與蘇薩（Susa）城的方言三種。爲使這故事對於一般全不懂三種文字的人易於明白起見，刻文上面還加上了一塊精美的雕刻圖片，表示波斯王將他勝利的脚，放在那想從合法君主篡奪王位的高馬搭（Gaumata）的身上。此外更有十二個高馬搭的下屬站



石 岩 敦 斯 希 貝

在後面，他們的手都連縛着，準備立刻將去行刑的樣子。

這三種文字與圖畫都是在大路以上幾百呎的石壁上。羅靈遜冒着極大的生命危險，纔爬登了巖壁，並且將全部原文摹拓下來了。

他的發見有極大的關係，貝希斯敦巖石 (Rock of Behistun) 與埃及的羅塞達石一樣的著名；而讀解那用指甲寫的古文字的榮譽，羅靈遜也就與格洛忒海特分享了。

這位英國軍官並不曾與德國教師晤見過，甚至不曾互聞姓名，但他們倆卻具有一切科學家應有的精神，為一種公共的目標而合作。

後來他們所摹拓的拓本，各地都翻印出來。直至十九世紀中葉，這些楔形文字纔開放了牠的祕密。人類的又一個神祕，至此又得解決了。（蘇母利族發明的文字稱楔形文字，英語曰 cuneiform 因 “Cuneus” 是拉丁文「楔劈」的意思，而這種文字每畫好像一個楔形的。）

只是關於發明那聰明寫法的民族，我們終於不能得到許多智識。

他們是屬於白種，通稱蘇母利族 (Sumerians)。他們住於所謂叔默爾 (Shumer) 的地方，他們自己稱做肯基 (Kengi)，就是「蘆葦之國」的意思。所以這一個字就可使我們明白他們是住在美索不達米平原的沼澤部分的。

蘇母利族人本來是一種山居民族，但不久南方肥沃的土地就引誘他們離開家鄉。可是他們雖然離開了西亞山陵的故鄉，他們卻並沒有放棄他們的老習慣，其中有一件事尤有趣味。

他們住在西亞山鄉之中，就在山巖的頂端建樹祭壇以崇奉他們的神。及至他們遷到平原裏的新屋以後，那裏就沒有這麼巖石，而要照他們從前形式來建神位，就成爲不可能的事了。

但是亞洲民族大概對於成訓沿習 (譯者按 tradition 一字意義甚

不易譯，近人有譯爲成訓者，今從之。）都有深切的尊視的。而蘇母利族的一種成訓是要求一個高出的祭壇，在周圍數里內可以明白見到的。現在他們處在沒有高山的新環境之下，要保持他們宗教的舊習，希望與他們祖宗的神共保太平，他們就在平地上建築了許多低塔（近似小山）在塔頂點起了聖火，以崇奉他們的舊時的神明。

在蘇母利族人衰亡了以後幾百年，猶太人遊行到巴布伊利城（Babylonia）

（III）（就是「上帝之門」的意思，即我們通稱之巴比倫 Babylon 城）看見了高聳於美索不達米綠郊之中的奇形的塔，受到極深的印象。在舊約裏所說起的巴別塔（Tower of Babel）就不過是這類人造山的一個遺跡，在幾百年前爲一羣虔信宗教的蘇母利人所建的。

蘇母利人又不知砌築步級的方法的。他們就所建的塔的周圍造成了傾斜的走廊，徐徐的引行人自底達到塔頂。

最近幾年以前，美國紐約城中心要造一所新的車站，務使有數千搭客可同時從低處引到了高處。要達到這目的，用一座樓梯是不穩定的；因為偶遇一次衝擠或驚惶，人們也許從高處墜下來，因此發生了大災禍。

要解決這個難題，美國的工程師就採用蘇母利人的辦法。至今紐約的大中央車站 (Grand Central Station) 還裝着上升的走廊。這種走廊是在三千年前最早在美索不達米平原纔出現的。

以後我們將接着說蘇母利人以後的美索不達米的居住者，——最著的就是巴比倫人與亞述人。

## 十一 亞述與巴比倫——塞米族的大熔爐

我們現在常稱美洲爲「熔爐」，意思就是說世界各地的許多種族都

聚集了沿大西洋與太平洋，以求在比他們所生的地方更良好的環境之下，建設他們的新家庭，開始他們的新事業。自然，美索不達米比那新國小得多了。可是牠的肥沃的平原，正是世界所未曾前有的偉大「熔爐」繼續吸收新的種族幾至二千年之久呢。

在那底格里斯幼發拉的兩河沿岸一帶鼓噪着爭求住居的新族，各有富有興趣的故事，我們這裏只有將他們的事業，作一個極簡略的敘述。

第一個遷到美索不達米的遊牧人民，就是我們在前章所說過刻史事於巖石或磚塊上的蘇母利族。（蘇母利族並不屬於塞米族的）所謂遊牧人民（nomads）就是沒有定居沒有禾地果園而住在帳幕中養牛羊的人民，他們隨多鮮草多水的牧場，帶他們的畜類與帳幕不定的遷移的。

譯者按著者原註說「蘇母利人不屬於塞米族」所謂塞米族是白種之一個大支。通常多把

白種分成三大支，一是含米族（Hamitic），如埃及人，二是塞米族（Semitic），如巴比倫人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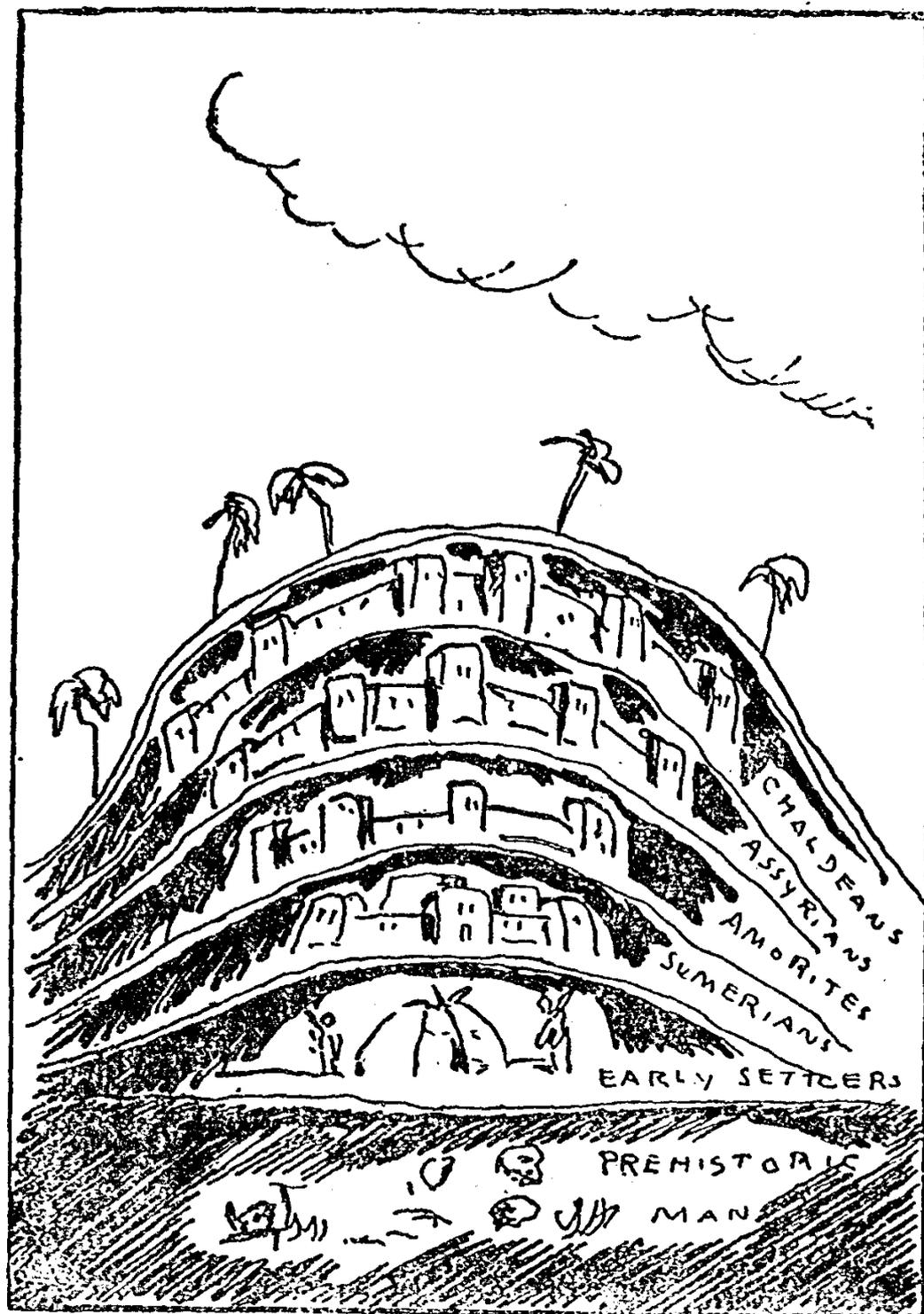
述人，腓尼基人，希伯來人，二是印度歐羅巴族 (Indo-Europeans)，在亞洲的如波斯人，印度人，在歐洲的更分做許多支派，現代歐洲白人多屬於這一支。蘇母利人不明屬於何種，在本章與後數章所說的多是塞米族的文化，惟略及印度歐羅巴族之波斯人，希臘人。

蘇母利人的泥屋布滿了那平原之上，所及很廣。他們勇敢善戰，所以經過了許多時候，他們能抗拒一切的外來侵略者，以維持他們自己的地位。

但到了約四千年以前，一種塞米族沙漠居民叫做阿卡德人 (AKKADIS) 離開了阿剌伯，打敗蘇母利人，征服美索不達米地方。這阿卡德人最著名的王叫做薩爾恭 (Sargon)。

薩爾恭教他的人民用被征服的蘇母利字母來寫他們自己的言語。他治理人民非常賢明，終於使原來的居民與侵入者不久破除畛界，而成爲很好的朋友，平安和好的合住着。

於是他的帝國的盛名傳播西亞，而其他民族聽到了他的成功，就被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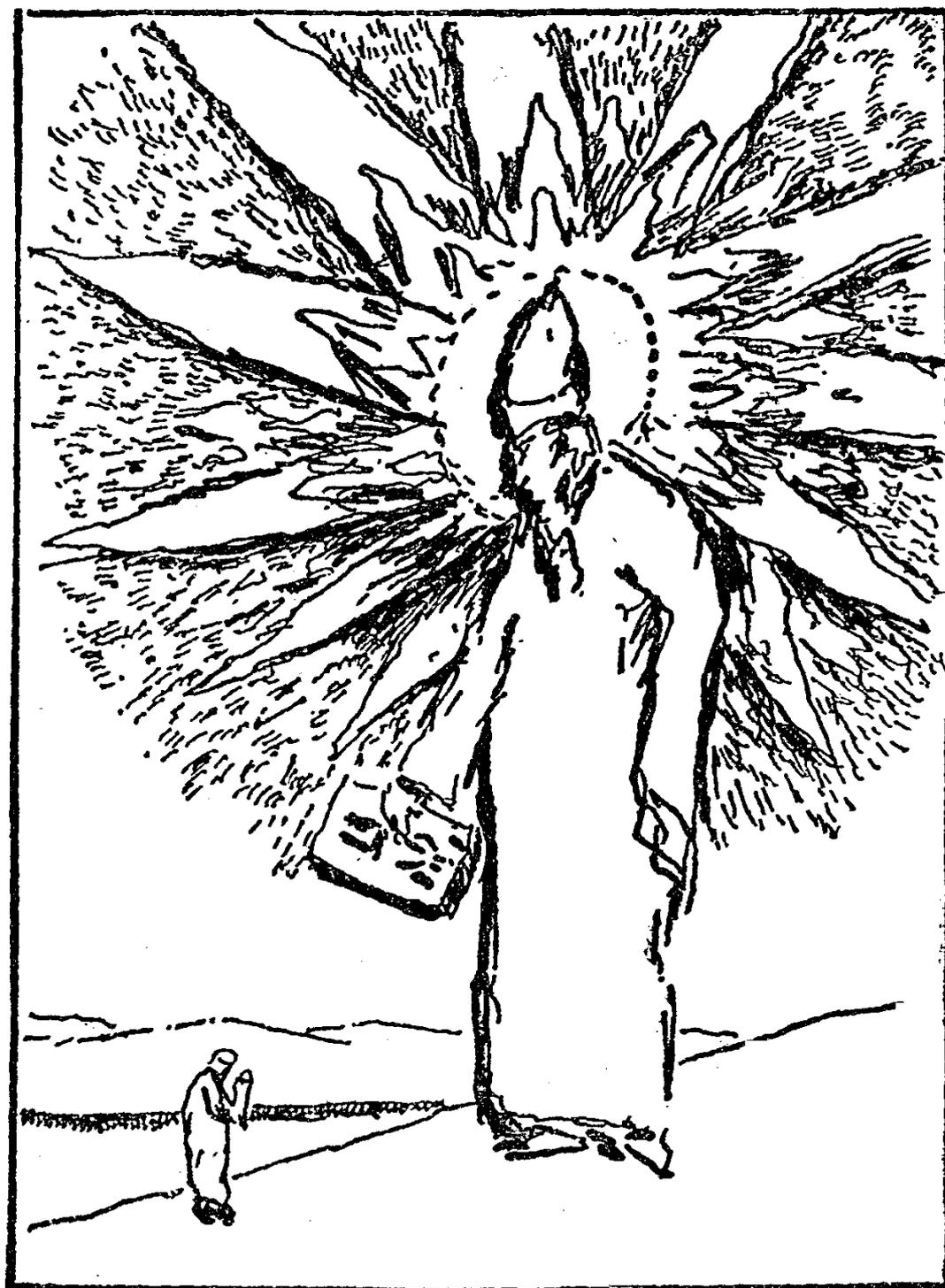
層地的原平米達不索美

來到這平原，以試他們的運氣了。

有一種新的沙漠民族叫做亞摩利人 (Amorites) 就收拾了他們的營帳，向北遷來。因此那平原就成爲爭擾之場，結果亞摩利領袖罕默拉比 (Hammurapi 亦作 Hamurabi) 勝利了。他在巴布伊利 (Bab-ili 卽巴比倫) 城建立他的勢力，自做巴布伊利或巴比倫帝國 (Bab-Ililian or Babylonian Empire) 的君主。

罕默拉比生在耶穌紀元前二十一世紀，是一個很有意義的人。他使巴比倫城成爲古代世界最重要的城市。在那城裏，許多有學問的牧師依照法律設施政治，許多商人因受優榮的待遇而高興的從事貿易。

罕默拉比制定了法律，說是親從日神接受而來。那法律遺留到今，內容非常嚴密，可以表示古巴比倫國在各方面多比現在治理得完好，人民比現在快樂，法律與秩序比現在更慎重的維持着，並且人民的言論思想比許多



律法受接神日從比拉默罕

現代國家有更大的自由。只因爲篇幅的限制，（罕默拉比法典如果詳說起來，須佔本書四五十頁的地位）我不能詳細說明這些意義了。

可是那時的世界終不是很完美的，所以不久就有一羣粗暴好殺的人從北方山脈南下，破壞了罕默拉比的才能所造成的事業。

這般新侵入者叫做喜泰人（Hittites）。關於喜泰人的歷史，我們知道得比關於蘇母利人的還少。聖經上曾提起他們，此外他們文化的遺蹟在許多很遠的地方發見。他們用一種奇怪的象形文字，但至今還沒有人能讀解這種文字而明白牠的意義。他們並沒有多大行政的才能，所以他們統治沒有多時，他們的疆域就分裂了。他們所有的榮譽，只遺留了一個神祕的名稱，與那破壞了他民族所艱苦建設的東西之名譽而已。（譯者按喜泰人最早用鐵，其後傳入希臘及各國，這也是他們對於文化的重要貢獻。）

喜泰國衰亡之後，接着來了一次性質完全不同的侵略。有一種兇暴的

沙漠遊牧民族，常時假托他們上帝亞述 (Assur) 的意旨以實行殺掠，現在離開了阿刺伯向北遷移，直至山脈之麓。再折而向東，他們就沿幼發拉的河岸而下，建築了一個城市叫做尼紐亞 (Ninua)，——後來希臘文將牠改變了成我們所稱的尼尼微 (Nineveh)。這些新來者就是通常稱做亞述人 (Assyrians) 的，即時開始對於美索不達米地方其他居民，發生徐緩而可怕的戰爭。

在西元前十二世紀時，他們開始嘗試去破壞巴比倫城，那時他們在國王提革拉毗色 (Tiglath Pileser) 指揮之下，得到了第一回的勝利。但此後他們就被擊敗了，並且被迫退回他們的本國。

五百年以後，他們再作第二次的嘗試。有一位將軍布魯 (Bul) 自做亞述帝，稱提革拉毗色，——亞述人所公認的民族英雄——並且發表他的征服全世界的志願。

他果然能實現他的志願。小亞細亞、美尼亞、埃及及阿刺伯北部、波斯西部以及巴比倫先後被他征服，而變成亞述帝國的行省。這些地方都受亞述總督的統治，總督向人民徵收賦稅，強迫青年到亞述軍中服務，但因為他們的貪心與兇惡，非常引起各地人民的輕視與憎恨。

幸而亞述帝國到了極盛以後，並未能維持久存。牠好像一隻船，帆與桅杆太多而船身太小。因為在亞述國內，兵士太多而農人不足，將軍太多而商人不足，所以國力便成外強中乾之勢了。

亞述王與貴族因富庶而驕奢淫佚，而民衆則住在污穢的房屋，過貧苦的生活。因為少數人的好大喜功，使亞述時刻對某人在某地作戰，沒有一刻平安的時光，而作戰的原因，卻全非民衆所關心的。直到後來，因繼續而窮竭精力的戰爭，亞述的兵士多被殺死，或者四肢殘傷，於是不得不招外國人加入軍隊。那些外兵對他們殘暴的主人，曾經劫奪他們的家室與子女的，自然

很少感情，所以作戰遠不能如從前的得力了。

於是沿亞述疆界一帶的生活，開始發生不安。奇異的新民族，時刻攻擊北面的邊界，其中之一叫做息米立亞人（Cimmerian）。那息米立亞人原住在北方山脈以北的大平原裏。（荷馬 Homer 在他敘述奧狄秀斯 Odysseus 遊行的史詩裏說起他們，說他們是住在一塊「永久浸沈在黑暗裏的」地方。）他們是白種之一支，從前是被一亞洲民族叫西徐亞人（Scythians）驅逐到了這裏的。西徐亞人就是近代哥薩克人（Cossacks）的祖先，在那時已以騎馬術出名了。

息米立亞人既被西徐亞人所侵逼，便從歐洲走到了西亞細亞，征服了喜泰人的領土（即小亞細亞西部一帶。）於是更離去小亞細亞的山地，南下向美索不達米平原而來，在那裏他們就對亞述帝國貧弱的人民，做了可怕的破壞工作。

於是亞述的京城尼尼微便召集自由兵，以防止外來的侵略。但當他們的老弱兵隊北向抵禦息米立亞人時，一個更接近更可怕的危險又到臨了。塞米族遊牧人有一支叫做加爾底亞人（Chaldeans）和平的住在平原的東南部所謂吾珥（Uruk）的地方，已是很久了。忽然這些加爾底亞人也上了戰爭的路，南向對亞述人從事不息的戰爭。

那亞述國在從前既未曾得任何鄰國的好感，到此時四面受敵，自然是命定死亡了。

尼尼微既被加爾底亞人攻下，於是那充滿了幾百年的劫掠贓物的寶庫，終於被破壞了。自從波斯灣直至尼羅河的每個村落與小屋，都是歡欣鼓舞着。

後來希臘人遊歷到了幼發拉的河流域，要想知道那林木密布的廣大遺跡是什麼地方，沒有人能回答他們。那時的人民，對於這嚴厲壓迫他們的

城市，連名稱也早已忘記了。

但巴比倫城就不是這樣。牠從前治理人民很和善的，至此時加爾底亞人勝利，也就得着復活。（譯者按加爾底亞國仍以巴比倫城爲京都）

加爾底亞國生了一位英明的君主叫做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治理很久。他重築古廟，在短期間建立許多偉大的宮殿，並且在平原上掘成許多新的運河，以助田地的灌溉。至於與他競爭的鄰國，先後受他的嚴懲而屈服。

埃及最先被征服而變爲一個邊界的行省。猶太的京都耶路撒冷（Jerusalem）也被攻陷，摩西（Moses詳見下章）的聖書被取到巴比倫城，並且巴比倫王（譯者按加爾底亞都城與前巴比倫國同地，其國亦稱後巴比倫國，故加爾底亞王即巴比倫王）還要強迫猶太人數千人跟他到京都，作爲質押，以保障留在本國的猶太人的服屬（這就是歷史上所稱的「巴比倫」）



落 陷 的 微 尼 尼

的俘虜」(Babylonian Captivity)。

至於巴比倫城則修築而成華麗的都市，尤其是他們的「空中花園」

(hanging garden) 被稱為古代世界所謂七大奇景 (Seven Wonders) 之一。

沿幼發拉的河的河岸，種了許多樹木。在城裏的許多牆上更種了花，幾年之後，花都長成開放了，遠看好像有千數的花園，從古城的屋頂向下掛着。

譯者按所謂古代世界的「七大奇景」是：

- (一) 埃及的金字塔。
- (二) 巴比倫的空中花園。
- (三) 摩沙拉斯(Mausolus)的王陵。
- (四) 愛非薩斯(Dianat Ephesus)的神廟。
- (五) 羅德斯(Rhodes)的大雕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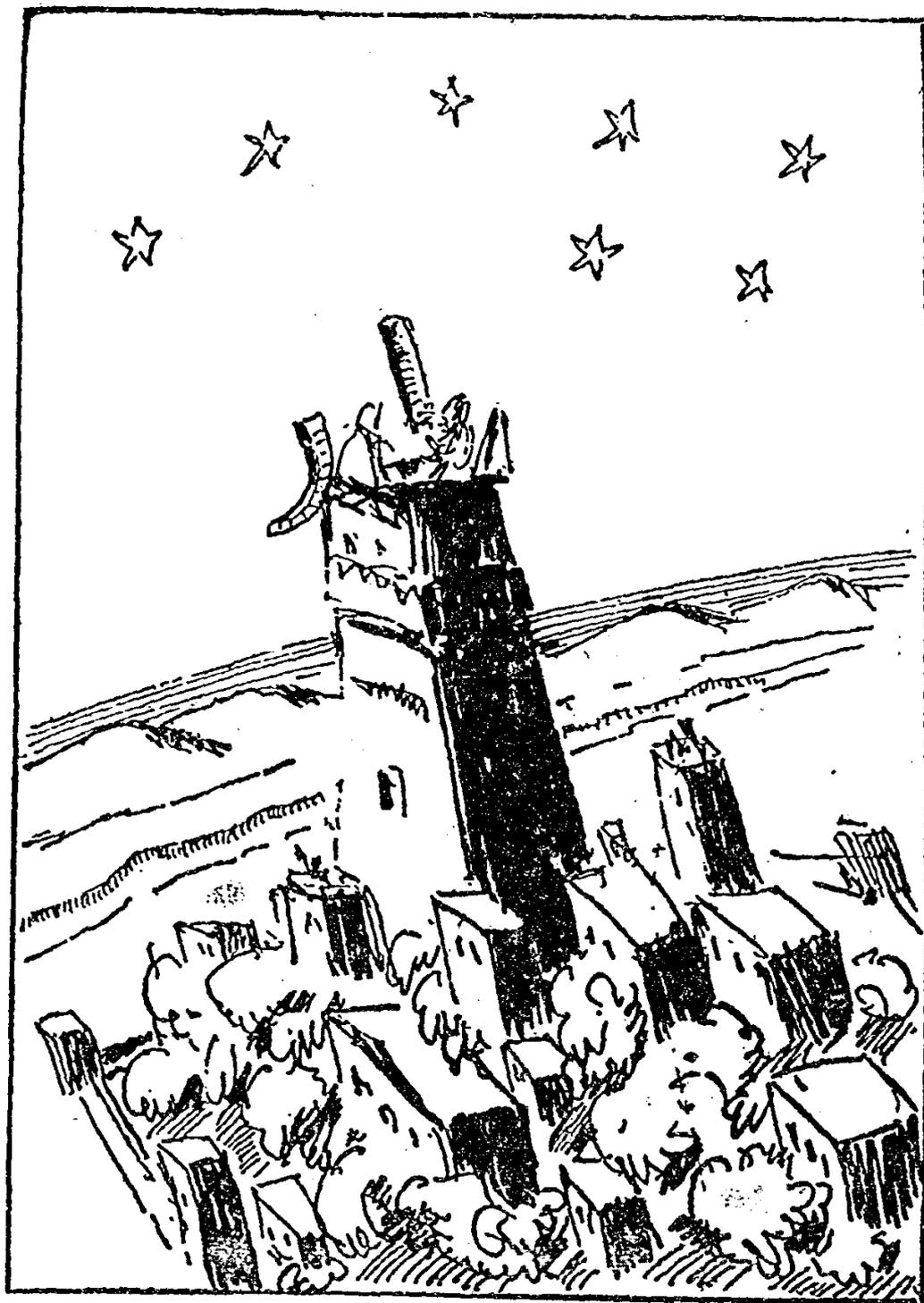
(六) 奧林比亞 (Olympia) 的木星像。

(七) 亞歷山大里亞 (Alexandria) 的燈塔。

加爾底亞人既已使他們的京都成爲全世界的壯觀，更從事於心智方面的發展。大概沙漠的居民，因爲星光能在夜裏照他們在寂無人跡的地方行路，所以往往很注意星辰。加爾底亞人也來自沙漠，自然也注意星辰，結果他們就在天文學方面造成了許多成績。

他們研究天象，並且定了天象十二宮的名稱。他們繪製天空圖，並且發見了太陽系中的五大行星。他們就以他們的神名定這些行星的名稱。後來羅馬人征服了美索不達米，就將加爾底亞名譯成拉丁文。現在英文中所稱的木星 (Jupiter) 金星 (Venus) 火星 (Mars) 水星 (Mercury) 與土星 (Saturn) 都是這樣起源的。

他們將赤道分做三百六十度，又將一天分做二十四小時，一小時分做



究研天文的人亞底爾加

六十分。這些巴比倫的發明，就是現代人也沒有人能加以改正的。雖然他們還沒有鐘表，他們已知用日晷之影來計算時間。

他們對於數字方面，兼用十進位法與十二進位法（現在我們只用十進法，這實是很可惜的。）那十二進位法（duodecimal system）可以說明那分六十分六十秒二十四小時的辦法，這些分法，雖然現在也有沿用的，但與現在普通的制度很不相同的。（如果嚴格的照十進法，那麼一天將分爲二十小時，一小時將分爲五十分，一分將分爲五十秒了。）

此外加爾底亞人又是最早認定一個固定的休息日的必要的民族。他們將一年分成許多星期，於每一星期規定六天的工作以後，接着有供給「心靈平和」的一天。這便是現在各處通行的星期日的起源。

這樣一個智識與工業的中心終於不能久存，真是一件可悲的事。竭盡許多聰明的君主的才能，終不能將美索不達米的古民族救出了他們最後

的厄運。

那塞米族得勢的世界已漸漸老了，現在是新民族代興的時機了。

西元前第五世紀時，一種印度歐羅巴民族叫做波斯人離開了他們伊蘭(Iran)高原山脈中的牧場，西向征服這肥沃的平原。

沒有經過戰爭，巴比倫城就被波斯人所佔有了。巴比倫國最後的王那旁尼達斯(Nabonidus)在位時注意宗教問題過於國防，到此時就逃避他方。留下了他的幼子，也於幾天以後死去了。

波斯王居魯士(Cyrus)既以鄭重的典禮葬那幼王，就宣稱爲巴比倫王室合法的繼承者。

美索不達米從此不再爲一個獨立國的所在，而變成波斯帝國的一省，受波斯總督('Satrap', or governor)的治理。

至於巴比倫城，既不是國王的住所，自然也完全失去牠的重要，而成爲

一個普通的鄉村。直至西元前四世紀，牠再享受一次短期間的繁榮。

當元前三三一年時，亞歷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 那少年的希臘人新近克服波斯印度埃及以及其他許多地方的，—— 遊覽那有神聖事蹟的古城。他想將這古城作為他在東方新得的光榮之背景，於是就開始重建宮殿，並且修理廟宇，以期恢復牠過去的狀況。

不幸他突然死在尼布甲尼撒的宴會廳中，他的理想未能實現。從此以後，地球上也再沒有人能重興巴比倫城於衰頹之中。

後來亞歷山大的領土分裂，西亞一帶便歸他的大將塞琉卡斯 (Seleucus Nicator) 所統治。塞琉卡斯在那聯結底格里斯與幼發拉的河的大運河的河口，完成了建築一個新城市的計畫，於是巴比倫城的命運就從此終結了。

現在發見的有一塊在西元前二七五年所刻的石碑，碑文是說明那最

後的巴比倫人怎樣被迫離開故鄉而遷入那新的城市塞琉細亞 (Seleucia)

(Seleucia) 地方。但在那時，也還有少數忠實的人繼續訪問那狼豺盤據的聖地。

至於大多數的人民，對於過去時代漸被遺忘的神就很少注意，竟將他們的故宅作一種更切實的利用。——他們將那地方當做一塊採石礦的地方。

綜觀起來，巴比倫城做塞米族統治世界下精神的與智識的中心，經三千年之久。有百餘代的人，將牠看做他們民族的天才最完美的表現。在古代的世界，巴比倫無異於現在的巴黎倫敦與紐約了。

到了現在，巴比倫是荒殘了。只有三塊極大的泥墩，指示我們以古蹟埋藏的地方，供後人的憑弔而已。

## 十二 摩西的故事

在那遠隔的地平線之上，在邊境土地工作的巴比倫農夫，看到了有一陣高升如雲的塵埃。

他說：「又是一種民族是在嘗試侵入我們的土地了。但是他們終不致深入罷，國王的軍隊將驅逐他們出去呢。」

那巴比倫農夫的猜想是不錯的。原來那邊界的衛兵以利刃迎新來侵犯的敵人，驅出他們，令向別處去試他們的幸運。

於是他們循巴比倫的境界向西遷動，直至他們到了地中海的沿岸。在那裏他們就定居了，養他們的牛羊，過着他們祖先（從前住在吾珥 𐤎 地方的）的簡樸的遊牧生活。

後來到了一個時期，雨水完全停止，穀物荒歉，人與畜類都不够吃。於是他們不能不出去尋求新的牧場，否則就得死於饑荒了。

這些遊牧民族叫做希伯來人 (Hebrews)，(中國亦通稱為猶太人 Jews)

也是塞米族的一支。他們受饑荒的壓迫，於是向南遷移，到了紅海沿岸埃及相近的地方。

但是饑餓跟着他們而來，於是他們不能不向埃及官吏請求食物，以免於餓死。

埃及人長久預防着饑荒，所以他們建造大倉庫，將每七年的餘麥充滿其中。最後將這些麥就分布於人民，並且舉任一個糧食官以主持平均分配食糧於貧富的人民。那時的食糧官就是希來伯人約瑟 (Joseph)。

約瑟在幼年時就從家庭出逃。據說他出逃的原因，是因為他爲他的父親所寵愛，因而引起了許多兄弟的妒恨，大家激怒了要想加害於他。

無論這話是否真實，約瑟確是逃到了埃及。那時阿刺伯族的喜克索斯王朝剛纔征服埃及，因約瑟是一位純潔有望的青年，就用他來佐助他們治理那新國。

當饑餓的希伯來人來到埃及，向約瑟請求援助，約瑟就認識了他的同胞，而答應他們的請求。

他是一位寬宏大度的人，心中完全沒有卑劣之念。所以他對於他族人中曾經錯待了他的人，也並不報怨。他以麥給與他們，並且允許他們帶着子弟牲畜大家來住在埃及，過快樂的生活。

此後希伯來人（現在通稱猶太人）住在埃及的東部，經過許多年，一切都很平安。後來一次大變化發生了。

埃及人對外族統治的革命，終於推翻了喜克索斯的王室，逼他們離開埃及。於是埃及人重復做了他們本國的主人。本來他們並不很喜歡外國人的，經過三百年的阿剌伯遊牧民族的壓迫，更增加了他們憎恨一切外國的東西的感情。

至於猶太人之於喜克索斯人，則因血統種族相關聯一向是友好的。這

一層就足使猶太人在埃及人的眼中成爲奸逆了。

那時約瑟早已死去，不能再保護他的族人。經過一次短時間的鬭爭，猶太人便被驅逐到埃及的中部，做埃及人的奴隸。

於是他們做了許多年普通工人的無味的工作，搬運建築金字塔的石塊，造公共建築物所用的磚瓦，建築道路，掘鑿運河以送尼羅河的水於遠方的田地。但他們雖受極大的痛苦，卻並不失掉他們的勇氣。終於他們得到了援助。

在埃及的猶太人中，有一位少年叫做摩西（Moses）。他天資非常聰慧，埃及人看上了他可爲王室服務，所以他得受完備的教育。他後來做一個小省的總督，就是在遠省的徵稅吏。如果沒有事情激怒他，摩西也許將這樣平和的終其一生了。

但是我們已經說起埃及人是傾向排外的。他們對於一切不像他們的

人，或者不着真正埃及式衣服的人，都加以輕視。他們天性傾向侮辱外人，只因為他們是「不同」的。

外國人既是少數，自然不能保護自己。就是要向法院訴苦，也不能有好的成效，因為法官對於不崇奉埃及神明或用外國口音說供詞的人們的痛苦，是不加重視的。

有一天，摩西與幾個埃及朋友在外面散步，其中有一人說了些特別不滿於猶太人並且將要捉捕他們的話。這話激怒了熱血少年的摩西，就對他痛擊。這一擊太重了，那埃及人竟墜地而死。

殺死一個土人是一回可怕的罪案。並且埃及的法律並不如巴比倫王罕默拉比法律的公明；罕默拉比法典承認一次預先籌畫定的殺害，與殺死一個以侮辱激怒對方的人不同；埃及的法律則不加分別，而同樣加以嚴厲的刑罰。



西 摩

於是摩西爲避罪而逃了。他逃到了紅海東岸米甸 (Midia) 沙漠中他的祖國，就是他的同族在幾百年前牧羊的地方。那裏有一位和善的牧師葉忒羅 (Jethro) 召摩西到他的家裏，並且將他的七個女兒中的一人叫做西坡拉 (Zipporah) 的給他做妻子。

摩西在那裏住得很久，沈思許多深奧的問題。他現在離棄了埃及王宮中的奢侈與安適，而與一個沙漠中牧師同享粗陋簡質的生活。

猶太人沒有遷到埃及以前，本來也是阿剌伯無邊的平原中的遊牧人民。他們住在帳幕裏，吃簡單的食物。他們無論男女，都是很誠實忠厚，能以很少的所有物而知足，而以他們的心的正大自傲的。

等到他們一與埃及的文化相接觸，一切都變更了。他們習染了埃及人喜歡安適的習慣。他們承受了他民族的治理，再不想爲他們的獨立而戰。卽就宗教信仰而言，他們也放棄了沙漠的舊神，而開始信仰那住在燦爛莊嚴

的埃及廟裏的奇異的神明了。

摩西對於這些現象，很不以為然。他覺得救出他的同胞於惡運，而將他們回復到古代的簡單信仰，是他的責任。所以他派人到埃及，勸他的同胞離去奴隸之鄉而來到沙漠裏與他同住。但埃及人聽到了這個消息，比從前更審慎的防備猶太人的脫逃。

摩西的計畫似乎將歸於失敗的當兒，忽然尼羅河流域的居民中，發生了一次時疫。在這時疫中，體弱的埃及人死去數十萬人，而猶太人因為能守衛生的嚴格規律（他們在沙漠裏困難生活所學得的，）卻能逃出這次災禍。

在那多人疫死後的混擾與驚惶中，猶太人就包起了他們的所有物，急急逃出埃及，——那塊許與他們極多利益而實與他們極少利益的地方。

埃及人聽到猶太人逃了，就發兵追逐；埃及兵失利，猶太人就得逃出埃及。

及的境外。他們既安然回復了自由，就東向遷入賽奈山 (Mount Sinai) (那山峯由巴比倫稱月神叫做 *UB* 而得名的) 麓的荒原。

在那裏摩西就做他的同族的伙伴們的領導，並且開始他的偉大的改革事業。

那時的猶太人，與其他民族一樣，都是崇奉多神的。在他們留住埃及的時期中，他們甚至學會了對許多動物施行敬禮——那些動物埃及人非常尊視，並且爲他們各別的利益而建築許多聖廟。摩西則自經半島的沙山裏多年的孤獨生活，知道尊敬那風與雷的大神之偉力；沙漠裏人民的生命，光明，與呼吸，都是依靠這位在天堂治理的大神的恩賜的。

這個神叫做耶和華 (Jehovah)。他是很有力的大神，在西亞細亞一切塞米族人民都對他表示畏懼與尊敬。因摩西的教訓，他便成爲猶太民族的唯一的主宰。

有一天，在希伯來的營幕裏，摩西忽然不見了。他帶了二塊鑿得粗糙的石塊，但不知去向何處。大家都輾轉私議，說他是到賽奈山最高山頂去找隱遁的幽境。

那天下午，發生可怕的大風水。賽奈山的山頂，被陰雲遮住而看不見了。但等到摩西回來時，看啊！……那山頂立着那二塊石碑，碑上刻着耶和華在雷聲與電光中指示猶太人的話。從此以後，沒有一個人敢於懷疑摩西的權威。

摩西於是告他的人民，說耶和華命令他們繼續遊行，他們都真心的遵行。他們在途中遭受極大的困難，並且幾乎爲缺乏飲食而死。但摩西使他們抱着一種高尚的希望，說是他們終可以得到一塊神賜之地，爲耶和華真正信徒做永久的家鄉的。

最後他們終於到了一塊較爲肥沃的地方。

他們渡過了約但 (Jordan) 河，並且帶着神聖的法律碑，他們現在準備定居於澹城 (Dan) 與別是巴城 (Beersheba) 間的牧場，就是巴力斯坦 (Palestine) 地方。

至於摩西已經不再爲他們的領袖了。他已年老，而且非常困倦了。他到猶太人巴力斯坦的山裏，去尋求遠山。於是他永遠閉上了他的聰明的眼睛了。

他已將他在少年時所開始的工作完成。他不但領導了他的同胞脫離外國的奴籍，以享受獨立生活中的新自由；並且他還統一他們，使他們在各民族中爲第一個信奉一神的民族。

## 十三 耶路撒冷與法律

巴力斯坦是在敘利亞山嶺與地中海綠水間的一塊狹地。這塊地方在不可記憶的時代就有人居住，但我們除出稱這些始居者做迦南人（Canaanites）以外，此外所知道的就很少了。

迦南人也屬於塞米族。他們的祖先，與猶太人、巴比倫人的祖先一樣，都是住在沙漠裏的人。但到猶太人來到巴力斯坦，迦南人已住在城市與村莊中。他們已棄去畜牧生活而成爲商人。在猶太言語中，迦南人與商人簡直成爲有同一的意義了。

他們建築堅固的城市，以高牆包圍着。他們不許猶太人走進他們的城市，而強迫他們留在空野，在平原的草地中住居着。

但是不久以後，猶太人與迦南人變成和好的朋友。本來他們都屬於塞米族，已不難互相接近。此外促成他們的聯合的，卻是他們發見了邊境上有一種公敵叫做非利士人（Philistines），全然屬於別一民族。他們知道只有

他們合一的力量，纔能保護他們的國家免於那危險鄰人的侵略。

非利士人實際上對於亞洲是無須過問的。他們是歐洲人，最早的故鄉是在克里特島。至於他們在那時候纔定居於地中海岸卻不能確定，因為我們還未確知印度歐羅巴族究於何時驅他們退出克里特。（譯者按據 *Dresser* 所著書希臘人驅逐克里特島人民約在西元前一二〇〇年）非利士人確是很強悍的，就是埃及人（稱非利士人曰普刺薩蒂人 *Putasati*）也很畏忌他們。當他們（與印第安紅人一樣的包着插羽毛的頭巾）上了戰場，西亞的人民都派軍隊保護他們的邊境了。

至於非利士人與猶太人間的戰事，幾沒有終結之日。其間大衛（*David* 猶太王）曾殺死了歌利亞（*Goliath*），（歌利亞着一套奇異的盔甲，大概是從古代出銅最多的塞浦路斯 *Cyprus* 島所輸入的）而參孫（*Samson*）在對哀（*Dagon*）廟又曾大批的殺死非利士人，然而非利士人終不是猶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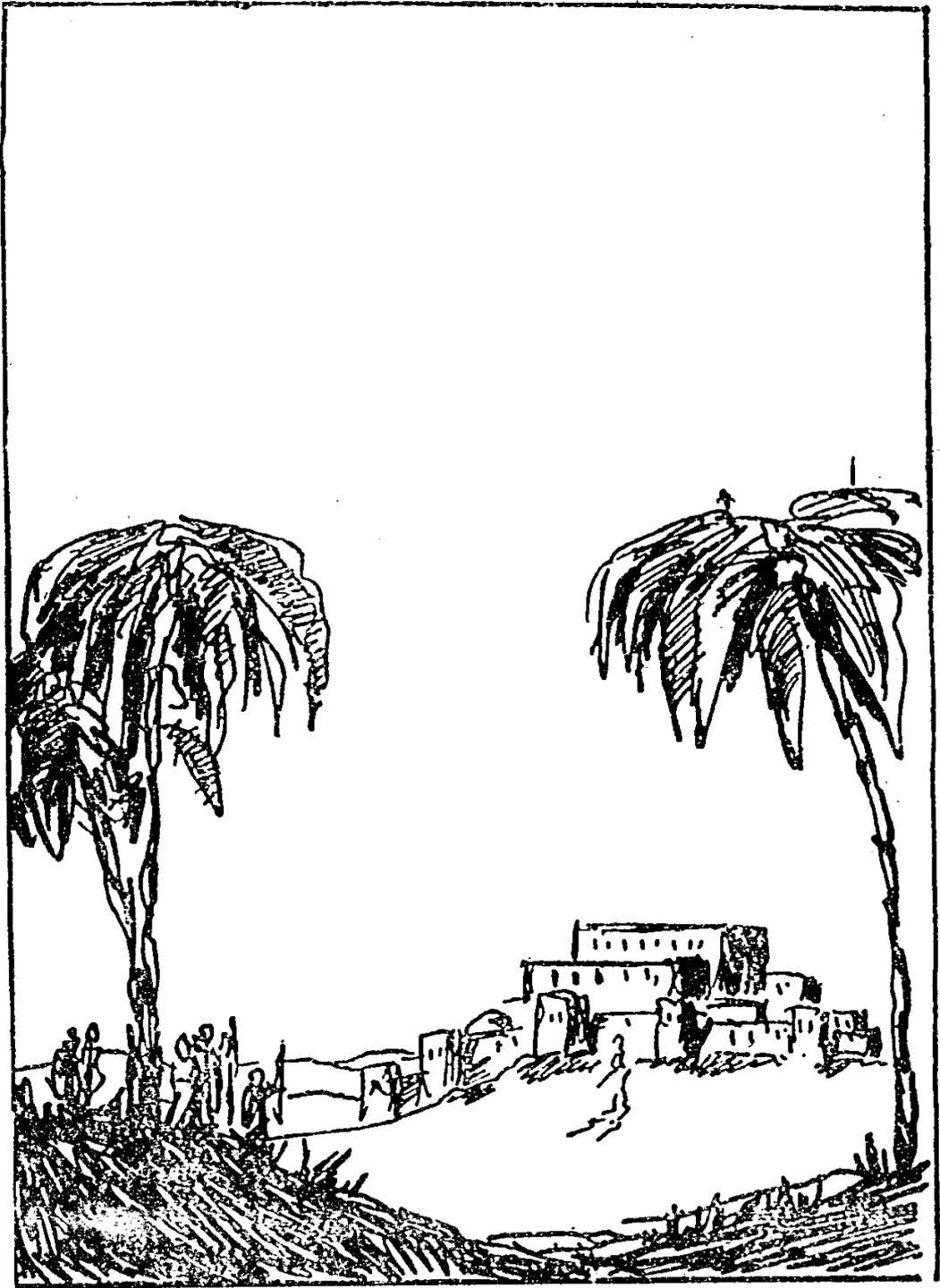
人所能抵敵，他們能始終抵制猶太人，不使猶太人佔領地中海岸的任何一個海港。

所以猶太人只得以巴力斯坦東部的平原自足，在那裏荒山之上，建立了他們的京都。這京都就叫做耶路撒冷（Jerusalem），因為後來誕生了耶穌基督之故，這都市遂成三千年來西方世界的最大聖地。

在遠古渺茫的時代，那「平和之鄉」（Home of Peace）的耶路撒冷城是一個埃及的小城壘。埃及人為防禦東方人攻擊其邊境起見，沿巴力斯坦山脈一帶曾造了許多小砲壘與城堡，耶路撒冷就是這些城堡之一。

埃及帝國衰亡之後，有一種土著民族澤布薩人（Jebusites）遷入了那荒殘的城市。此後就是猶太人來了，經過了一次長期的鬭爭，就攻取那城市，作為他們的王大衛的都城。

我們在前章曾說起摩西從耶和華接受法律的故事。那法律的碑經過



耶 路 撒 冷

多年的遷動，現在似乎得着永久的休息了。所羅門王 (Solomon the Wise) 決定築莊嚴的廟宇，以保藏這些法典。他派許多使者遠至各方搜尋名木奇石，并且令全國貢獻財富，使那神廟能稱牠的神聖。那廟的牆垣建樹得很高，以保護耶和華的神聖法律，垂之萬世。

可惜所羅門所希望的永久事業終於只是一個短期的存在。他們自己本是在侵入至他們的鄰人之中，四面又受敵人包圍，更受了非利士人的侵擾，猶太人自然不能長久維持他們的獨立了。

他們爲應付敵人，也曾勇敢作戰。但他們內部局部的妒忌，更復分裂成爲小國，自然不能抵敵亞述人、埃及人、加爾底亞人。西元後五八六年，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攻陷了耶路撒冷，他破壞了這城市與城中的寺廟，而法律的石碑也竟在大火中燒失了。

猶太人即刻從事重建他們的聖廟。但所羅門的光榮時代是過了。他們

已成為外國的屬民，再沒有充足的金錢。經七十年之久，那古廟纔得重建成立。這重築的神廟維持經過三百年，但接着又發生第二次的侵略，而巴力斯坦的天空，又是一次照耀着古廟焚燒中的烈燄了。

到了第三次重建時，那廟的四周更圍繞着二層高牆，設狹小的城門，其中更加建了幾所小宮殿，以使將來的侵伐不能突然深入。但惡運終是跟着耶路撒冷而來。在西元前六十五年，龐培（Pompey）統率羅馬人攻取了猶太的京都。羅馬人是重尙實際的，對於那布滿彎曲沈暗的街道與狹隘不衛生的小巷的古城，自然不加关注。他們掃清了舊時的廢物，（他們所視為廢物的）而建築新的營寨，游泳池，運動場，以及其他公共的大建築物。他們向那不願意的人民，強迫他們從事近代的改良。那原有的神廟，既沒有實用的目的，（他們能看到的是這樣）自然是被忽視了。

到了在羅馬治下的猶太王赫洛德（Herod）的時代，因為有想恢復古

代繁華的虛榮心，纔開始重修古廟。那被壓迫的人民，也就服從那不是自己奉戴的主人的命令，開始修建的工作。

當修建將畢的時候，反抗那殘暴的羅馬官的革命發生，那古廟就成暴動中第一次的犧牲品。因為羅馬皇帝泰塔斯（Titus）派兵來平亂時，就將這古猶太教的中心焚燒。只是耶路撒冷城還倖存着。

但從此以後，巴力斯坦就繼續陷於不安的境界。羅馬人既與各種民族相接近，並且治理了許多信仰不同的國家。但他們不知怎樣治理猶太人，並且完全不明白猶太人的性質。他們極端的容忍（基於冷淡不注意之上）是他們能建立一個帝國的基礎。羅馬的總督並不干涉居民的宗教信仰。他們對於國境遠省的人民，承認他們原來神廟的存在，只不過要求在廟裏放進了皇帝的圖畫或雕像，這不過是一些形式，並沒有多大的關係的。但別國的人民多照辦了，獨猶太人竟認這件事大為褻瀆神聖的。他們不願意以一

位羅馬君主的雕像，將他們最神聖的神藝瀆了。

所以他們拒絕這個辦法，羅馬人則堅持必須照辦。

這樣一件誤解，本身雖是無關緊要，但是生長起來，就引起更大的惡感。在泰塔斯時代革命以後的五十二年，猶太人再起革命。這一次羅馬人便放出辣手，澈底的做他們破壞的工作。

耶路撒冷城被破壞了，那裏的神廟完全被焚燒了。

在那所羅門王建都的古城遺蹟之上，羅馬人建造了一個新的城市叫做卡匹托來那城（Alia Capitolina）。而在忠誠的猶太教徒崇奉耶和華幾千年的地方，建築了一個異教的崇奉木星神（Jupiter）的神廟。

猶太人都被迫退出他們的京都，更有幾千人被驅逐離開他們的祖國。從此以後，猶太人變成地面上的飄流者。

只有那神聖的法律不再需要王家神廟的保護。這些法律的影響已超

出了那猶太的狹小的範圍。在世人企求過正當的生活中，他們已成爲「公正」的象徵了。

#### 十四 達馬士革與商業

埃及的古城市已不見於地面，尼尼微與巴比倫二城市也先後化成磚塵的廢邱，耶路撒冷的古廟也沈埋於牠的暗黑的遺蹟之下了。

只有一個城市經過許多年代而獨存。這就是在敘利亞南部的達馬士革 (Damascus)。

在達馬士革堅固的城牆與其四大城門之中，一羣忙碌的人民五千年來繼續進行他們日常的職業。那城裏的一條「直大街」 (street called straight) 是城內商業的主脈，曾見到有一百五十餘代的人們的來往。原來達

馬士革是自古以來的一個商業城市呢。

達馬士革的最早得名，起於亞摩利人 (Amorites) (即誕生罕默拉比王的沙漠民族) 之在這裏建一有礮壘的邊城。後來亞摩利人東向遷入美索不達米平原，以建設巴比倫國，達馬士革則繼續爲一商站，與那住在小亞細亞山嶺中的喜泰人進行通商。

經過相當的時期，達馬士革的原來居民漸漸混合於又一支塞米族叫做阿刺米亞人 (Arameans) 之中。可是那城市仍沒有改變牠的性質，經過許多的變化，牠依然是一個重要的商業中心。

達馬士革位於自埃及至美索不達米的大路之上，自地中海海港東行，約一星期可到。這城市並不曾產生大將軍、大政治家，或者著名的君主。牠不會征服尺寸的鄰近疆土。牠只與全世界進行通商，并且供給商人與工匠以安全的居處。牠的語言竟湊巧而傳布於西亞細亞的大部分。

商業的發達，往往要求各國人民間的交通之便捷均實的方法，那就得依靠文字的應用。古蘇母利人用指甲書寫的精巧的文字，對於阿刺米亞商人，是太累贅不便了。於是他們發明一種新的字母，比較巴比倫的楔形文字，可以寫得更便利迅速。阿刺米亞的言語就跟着他們商業的文件而傳布。在美索不達米平原的大部分地方，阿刺米亞語與土語竟至一樣的通行了解。在某種地方，牠簡直取古時部族的方言而代之。阿刺米亞語在古代世界的通行，好似英語之通行於現代了。

後來耶穌基督向羣衆傳教時，他並不用摩西所用向民衆解釋法律的古猶太語。他就用商人所通用的阿刺米亞語，因為這言語已成古代地中海一帶簡樸的人民所通用的言語了。

## 十五 腓尼基人的航海

古代的開闢者大概是一位勇敢的人，從他自己的好奇心出發，他是富於勇氣的。他也許住在一座高山的山麓，此外有幾千人與他同住著。他們都很知足，對這山再也不高興過問。但所謂開闢者就不是這樣了。

他不喜歡這樣閉關自足的生活。他想要知道山的後面究竟有什麼神祕的東西存在。那邊又有一座山呢，還是一塊平原？這山的峻峭巖壁自海洋的波濤的挺起的呢，還是連接一塊沙漠？

有一天，那開闢者離開了他的家人與家庭的安樂而出去探求了。他或者能回來對他的淡漠的同胞報告他的經驗，吾則他也許被壓迫死於一塊下墜的巨石之下或者凍死在侵人的風雪之中。如果他因這些不測之變而不回來時，他的和善的鄰人一定將搖搖頭的說：「他得到他應得的結果了。爲什麼他不像我們其餘的人一樣，好好的住在家裏呢？」

其實，這世界正需要這樣的開闢者呢。等他們死去了多年，別人享受他

們發見的利益時，人們就紀念他們，爲他們建立了銅像，刻上了銘文了。

在未開闢的世界中，比高山更爲不可捉摸的，是遠方的無邊的地平線。那裏似乎是地球的終點。那裏是水與天的交會之點，布滿着失望與死亡，如果有人要走向那地平線以外，只有依賴着天佑了。

所以自從人類最早造成拙劣的船以後，經過了許多世紀，他們敢航行的地方，始終只是看得到他們熟悉的海岸一帶航行，沒有人能冒險向着那地平線而遠行。

到了腓尼基人 (Phoenicians) 來了，就不知道這樣的恐怖。他們航海遠行，直至不見陸地還前進着。最後那沒有人到的大洋，終於變成通商的平安大道；而所謂地平線的危險的恐嚇，只成爲一件想像的事情。

腓尼基人也屬於塞米族。他們的祖宗與巴比倫人猶太人和其他人民曾同住於阿剌伯沙漠中。但他們很早就向北遷動；當猶太人佔取巴力斯坦



線 平 地 的 遠 遠

時，腓尼基的城市已有幾百年的歷史了。

腓尼基城市中有二個著名的商業中心，北面一個叫做西頓 (Sidon) 達馬士革即在其東，南面一個叫做太爾 (Tyro)，這二個城市都築在海濱高巖之上，傳說沒有敵人能够攻取他們的。他們的船隻遠駛各處，收集地中海各地的物產，以供美索不達米一帶人民的利用。

其初，腓尼基航海家向西航行，經希臘意大利直至法蘭西西班牙一帶，與那裏的土人交易，販了穀物與金屬而歸。後來，他們就進而在希臘意大利西班牙以及遠遠的細黎羣島 (Scilly Islands) (在英吉利島西南角的小羣島，島中出錫很富) 之沿岸，建立有礮壘的商港。

那時歐洲各地的居民多是未開化的野蠻人，對於腓尼基人所建的商港，簡直是夢想不到的奢華之地。他們就請求住在城牆附近地方，當那多帆的船隻進口時，他們可以見到自東方運來各種奇異而很需要的商貨。後來



船高的人基尼胖

這些土人漸漸棄去他們的陋屋，而在腓尼基城堡的四周自建木屋。這樣，有許多商港便變成一切附近的居民之市場了。

現在法國的海港馬賽 (Marseilles) 西班牙的海港加的斯 (Cadix) 都起源於腓尼基商港而自矜。而他們的母城太爾與西頓卻已衰頹而被遺忘。經過二千餘年，而腓尼基人更沒有一人僅存了。

這自然是腓尼基人不幸的命運，但也極有應得的理由的。

原來腓尼基人是未經極大的努力，而變成富庶的。他們既富了，又不知怎樣善用他們的金錢。他們只知謀金錢，卻是全不注意學術。

他們在各地買賣奴隸，強迫外國的移民在他們廠中作工。他們遇有機會，常時欺騙他們的隣人，因此引起地中海各種人民的痛恨。

就是在商業上，他們也沒有遠識的。他們在航海方面，固然勇敢有力，但如果有一種正大光明的交易，與一種以詐偽、狡黠方法而得到近利的貿易，

讓他們選擇時，他們終只圖近利，而顯現他們是卑怯無識之徒。

所以當世界上只有他們是能駛大船的航海家時，各國都需要他們的幫忙。一到了別的人民也能把舵張帆的航行，他們就要擺脫腓尼基奸詐的商人。

從此以後，太爾與西頓二城市失去了亞洲的商業世界上原有的地位。這些城市從不曾獎勵藝術與科學，只知道探險海洋，而在海外通商上取得投資的利益。可是沒有一個僅僅建立於物質基礎之上的國家，能穩固存在的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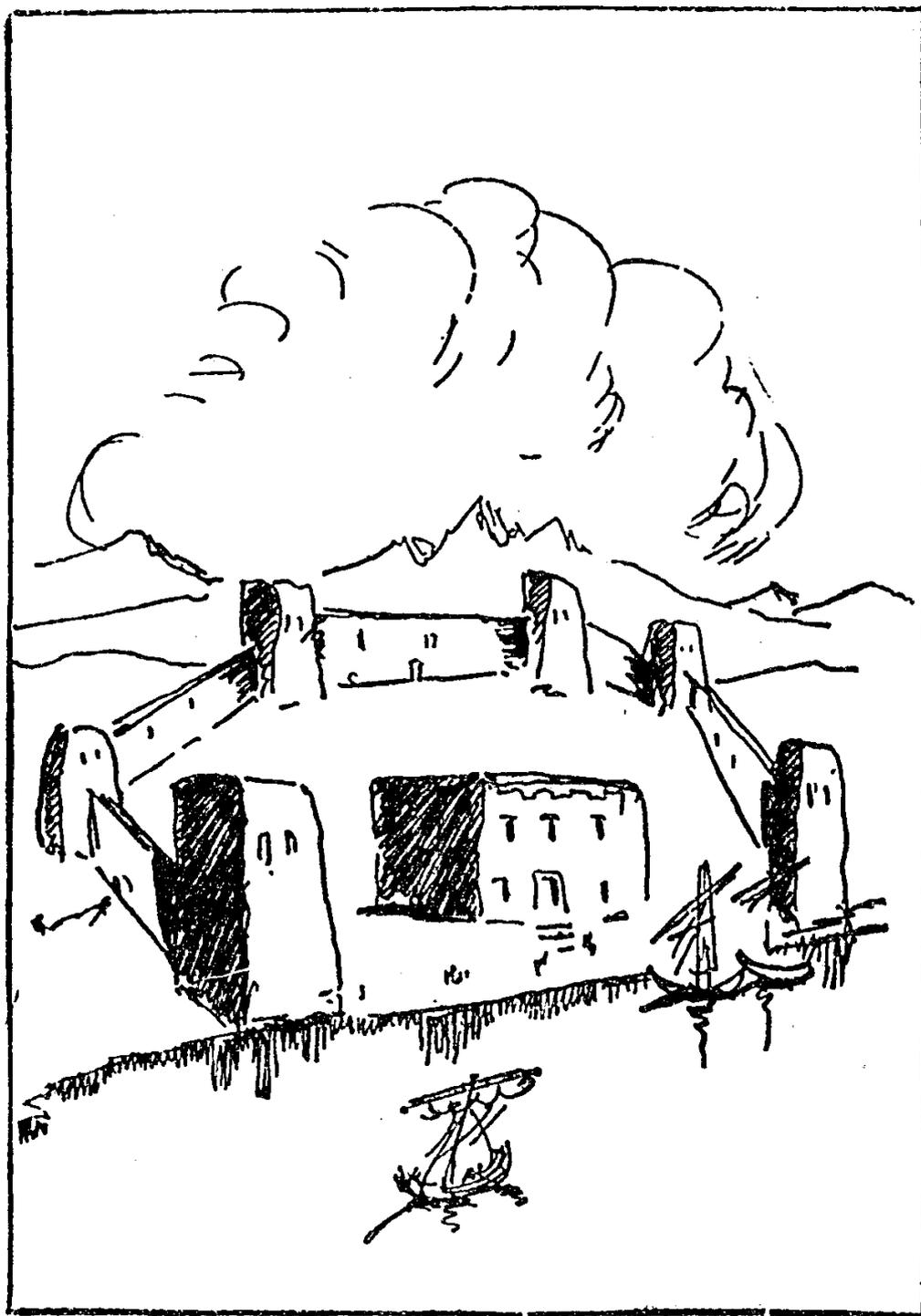
原來腓尼基地方只是一所沒有靈魂的會計室。正惟牠只把金錢的寶庫看做了自傲的最高理想，所以腓尼基終於死亡了。

## 十六 腓尼基文字的傳布

我們在這本書曾經說過埃及人怎樣用小圖來寫下他們的言語，以及美索不達米一帶的居民怎樣應用一種楔形的記號，做處理國內國外商業便利的辦法。

但是歐洲現在的字母怎樣呢？那複雜的小字母，爲今日歐洲人一生所習用者，究竟是埃及文呢，巴比倫文呢，阿刺米亞文呢，還是全然不同的別一種文字呢？他們於各方面都有一些近似，而實是起源於腓尼基的拼音文字的。

現在的英文字，爲達出言語的目的，並不是良好的工具。將來也許有一位天才，將發明一種新的文字，可使言語中的每個聲音，都給與一個小圖。但這些字母無論有許多不完備的地方，終究還能很精巧豐富的完成其日常的功用，與牠的更準確的兄弟「數字」一樣。——說起數字自印度輸入歐洲，還是遠在字母入歐洲以前的一千年。



地民殖的人基尼腓

但這些字母的最早歷史，卻是很神祕的事情；我們要完全解決這個問題，還須好幾年辛苦的研究呢。

我們現在所知道的，就是現在所用的字母並不是有一位聰明的青年書記，突然把牠發明的。牠是從許多老舊而更複雜的字體漸漸發達成熟的。

在前章我們曾說起阿刺米亞商人的言語，傳播西亞各地，成爲一種實際的交換思想的方法。不過這腓尼基言語（即阿刺米亞人所說的言語）在他們的鄰國中終不是很受歡迎的。但是他們的文字制度，卻傳布到了地中海的各地，而每個腓尼基的殖民地又是牠的傳布的中心，使那種文字傳布更廣。

至於爲什麼許多文化高出的國家，始終保存古時笨拙的寫字方法，而獨有那對藝術科學全無貢獻的腓尼基人，倒能想出這樣一種複雜便利的文字，則至今還是未能說明的問題呢。

腓尼基人都是重實際的商人。他們旅行遠方，並不是欣賞風景。他們冒險航行到歐洲非洲的遠方，爲的是尋求財富。在太爾與西頓商業繁盛的地方，時間是很寶貴的。埃及聖書或蘇母利楔形文寫的商業文件，往往須費忙迫的書記許多有用的時間，妨礙他們去做更有利益的事情。

在現在的商業世界中，我們發覺了老式的寫字方法對於現代急促的生活是太慢了，於是有一位聰明的人發明了用許多點畫合成的簡單的方法，可以跟着言語而記錄，如獵犬逐兔一般的迅速。這種方法，我們叫牠做「速記」(shorthand)。

腓尼基商人所做的也正是這麼一回事。他們從埃及的聖書文字借用了幾個圖畫，又把巴比倫人的幾個楔形文字化成簡單了。他們爲求迅速起見，便犧牲舊字體的美觀，而將古代數千個圖象化成了二十一個簡短便利的字母。他們先在本鄉試行；當試行成功以後，就帶到國外去了。

在埃及人與巴比倫人看來，文字是很嚴重的事業，甚至有些神聖的。也曾有人提出了許多改良文字的方法，終於爲的是褻瀆神聖的新法，而被棄去不用。腓尼基人對於敬神是不發生興趣的，所以他們能做成他人失敗的事情。他們所發明的字體不能輸入美索不達米與埃及，但在地中海一帶的人民，從前完全不知道文字的技術的，腓尼基的字母自然得告極大的成功。到了現在，我們還可在地中海沿岸各地發見了杯盤柱石以及其他遺蹟，上面都是刻着腓尼基文的碑文的。

後來印度歐羅巴族的希臘人遷入了愛琴海 (Aegean Sea) 中諸島，那裏腓尼基文字是通行的。希臘人立刻將這些外國字母應用於他們自己的言語。有幾個希臘語音，在腓尼基人的耳中是沒有的，自然需要他們自己的字母。這樣的字母，希臘人就創製幾個，加入於原有字母之中。

但是希臘人並不僅這樣而止，他們更將那記錄言語的整個制度加以

改良。

大概古時亞洲人民的文字有一點是相同的，就是子音是達出來了，而母音則須讀者去猜得的。

這一點似乎是很困難，但其實現在也是有的。美國的新聞紙對於廣告與通告等，往往將母音省去。新聞記者與電報生又常常創製他們自己的文字，其中將一切無用的母音都省去，而只用造成一個幹體的許多子音。

但是這樣一種不完全的文字究竟不能通行的，於是希臘人就發展了他們的秩序意識，加上了幾個例外的記號，以發“a”，“e”，“i”，“o”，“u”等聲音。這一點修正了以後，希臘人就有一種完備的字母，幾乎可把各種言語的各種聲音達出來了。

在西元前五百年頃，這些文字從雅典渡過了亞得里亞海 (Adriatic Sea) 到了羅馬，而變成了拉丁文字。

羅馬的軍隊再將這文字傳布到西歐的各部分，從此歐洲各民族的祖先都從羅馬人學得拉丁文，就是間接用那腓尼基的記號。

後來各民族各把那文字改變了，因此成了現在許多不同的歐洲各國文字。

至於俄國人之學得這種文字，則在羅馬帝國極盛以後約千二百年，拜占庭 (Byzantium) (即東羅馬國) 的傳教徒因傳教而始帶這字母到荒涼的俄羅斯平原的。

到了現在，全世界過半數的人民都沿用這亞洲的字母，保留他們思想智識的紀載，以謀他們子孫無窮的利益。腓尼基人商業的影響是暫時的，只是他們的文字確是他們最偉大的永久的貢獻啊。

## 十七 古代世界的終結

以上所說的古代人類的故事，實是奇異事業的紀載。在尼羅河沿岸，在美索不達米，在地中海的沿岸，人民與國王曾完成許多偉大的事業。在那裏，人類纔脫離了遊行的動物生活。他們建築房屋，更進而造成了村落與城市。他們又建設了國家。

他們建築速行的帆船，並且駕駛着遠航。

他們向天空探險，得到了好些發明。從他們自己的靈魂出發，他們又發見許多偉大的道德律，使他們與所崇拜的神明相接近。他們爲我們一切的智識，科學，藝術，以及使生活超出於僅僅衣食以外的各種事物，立下了基礎。最重要的，他們創造一種紀載聲音的方法，（文字）使他們的子孫得到了祖宗經驗的利益，並且因用文字積累智識，這些子孫也得繼續得成爲支配自然力的主人。

但古代的人類雖有這許多成功，同時也有一件極大的缺點。——他們

是太近於古昔成訓傳說 (tradition) 的奴隸了。

他們並不充分的發生疑問。他們照着向來的成例過生活，他們自解的說：「我們的父親在我們以前做這樣這樣的事情，我們的祖父在父親以前也這樣做，而他們都得很好的過日子。所以這件事對我當然也是好的，我不當改變牠。」他們卻忘記了如果昔人全是這樣苟且的接受事實，人類將永不能高出於普通的動物。譬如在從前，必有一位有天才的人，拒絕了不再以他的長尾在樹林中搖動（如在他以前的人都是這樣做的。）而開始用足走路。所以現在的人能走路。但不幸這類的事情，古代的人多忘記了。因此他們繼續用遠古祖宗所用的木犁，繼續信仰一萬年以前所崇奉的神，並且他們又教他們的子孫照樣的做。

他們不向前進取，而靜止的站着，這是很不幸的事啊。

於是在地面上有一種新的更有力的民族出現，而我們這裏所敘述的

古代世界也就宣告死刑了。

這新民族叫做印度歐羅巴人 (Indo-Europeans) 他們是白種人，所說的語言是一切近代歐洲言語（除匈牙利人、芬蘭人以及西班牙人北部的巴斯克人 Basque 以外）的祖宗。

起初他們住在裏海一帶歷數百年。有一天，（我們完全不知道牠的理由）他們忽然將他們的所有東西包起來，加在馬背上，並且聚集了他們的狗牛羊等，出發向遠處尋求食物與快樂。他們的一部分東向遷到了中亞細亞的山裏，此後就住在伊蘭高原的山嶺中，而稱爲伊蘭人 (Iranians) 或雅利安人 (Aryans)。還有一部分漸漸的向西遷動，因而佔領了歐洲西部的大平原。

這些印度歐羅巴人文化很幼稚，幾乎與本書開端時所敘述的歷史以前時代（亦譯先史時代）的人一樣的不開化。但他們是強毅耐勞的人，勇

是太近於古昔成訓傳說 (tradition) 的奴隸了。

他們並不充分的發生疑問。他們照着向來的成例過生活，他們自解的說：「我們的父親在我們以前做這樣的事情，我們的祖父在父親以前也這樣做，而他們都很好的過日子。所以這件事對我當然也是好的，我不當改變牠。」他們卻忘記了如果昔人全是這樣苟且的接受事實，人類將永不能高出於普通的動物。譬如在從前，必有一位有天才的人，拒絕了不再以他的長尾在樹林中搖動（如在他以前的人都是這樣做的。）而開始用足走路。所以現在的人能走路。但不幸這類的事情，古代的人多忘記了。因此他們繼續用遠古祖宗所用的木犁，繼續信仰一萬年以前所崇奉的神，並且他們又教他們的子孫照樣的做。

他們不向前進取，而靜止的站着，這是很不幸的事啊。

於是在地面上有一種新的更有力的民族出現，而我們這裏所敘述的

古代世界也就宣告死刑了。

這新民族叫做印度歐羅巴人 (Indo-Europeans) 他們是白種人，所說的語言是一切近代歐洲言語（除匈牙利人、芬蘭人以及西班牙人北部的巴斯克人 Basque 以外）的祖宗。

起初他們住在裏海一帶歷數百年。有一天，（我們完全不知道牠的理由）他們忽然將他們的所有東西包起來，加在馬背上，並且聚集了他們的狗牛羊等，出發向遠處尋求食物與快樂。他們的一部分東向遷到了中亞細亞的山裏，此後就住在伊蘭高原的山嶺中，而稱為伊蘭人 (Iranians) 或雅利安人 (Aryans)。還有一部分漸漸的向西遷動，因而佔領了歐洲西部的大平原。

這些印度歐羅巴人文化很幼稚，幾乎與本書開端時所敘述的歷史以前時代（亦譯先史時代）的人一樣的不開化。但他們是強毅耐勞的人，勇

於作戰，所以他們並未經過艱難，就侵佔了許多獵場與牧場。

他們的智識還很愚昧，但幸而他們是有很豐富的好奇性的。古代世界累積的智慧，由地中海商人的傳遞，他們不久就沿襲而據為已有的了。

但是他們並不墨守前人的智識。他們對於埃及巴比倫加爾底亞人的古舊學術，只當做進求更高更完善智識的階段。在他們的「心中成訓」就沒有什麼價值。他們將宇宙看做他們所有的，意以為宜的就去探尋去開發。他們更認清將一切的經驗，用人類智慧加以客觀的試驗，正是他們的責任。

所以他們不久超過了古代世界所視為不可超過的疆界，——一座精神上的月神之山。於是他們就向從前的主人宣戰，並且在短期間，以新而有力的文化，推翻古代亞洲過時的制度。

關於這般印度歐羅巴人與他們的事業，我（著者自稱）將在人類的故事（The Story of Mankind）一本書中加以詳述。在那本書裏，我們將討

論關於希臘人羅馬人以及此後世界的各種民族的事情。

譯者按「人類的故事」爲本書著者房龍氏更著名的著作，自遠古述至最近，敘事亦顯明有味。此書已由沈性仁女士譯出，共二冊，爲商務書館少年史地叢書之一。

# 附錄

## 古代世界各民族重要年期表

關於歷史以前的人類，這裏不能敘列確切的年期。在本書開始幾章中所說的歐洲人，約在五萬年以前開始他們的事業。以下重要年期，分埃及猶太、美索不達米、腓尼基，及波斯五處列舉之。（譯名凡以前已註英文者不再註明。）

### 一 埃及

尼羅河流域的最早文化，約發生於耶穌紀元前四千年。

西元前三四〇〇年 古埃及帝國創建，定都於孟斐斯。

西元前二八〇〇——二七〇〇年 金字塔建築的時代。

西元前二〇〇〇年 古帝國被阿刺伯遊牧人種「喜克索斯」人所破滅。

西元前一八〇〇年 底比斯驅逐喜克索斯人，恢復埃及，而自爲新埃及及帝國的中心。

西元前一三五〇年 埃及王拉美斯征服西亞細亞。

西元前一三〇〇年 猶太人離去埃及。

西元前一〇〇〇年 埃及始漸衰落。

西元前七〇〇年 埃及成爲亞述帝國的一省。

西元前六五〇年 埃及恢復獨立，新朝遷都於尼羅河三角洲之舍易斯（Sais）。從此以後，外人移入，希臘人尤握其國之大權。

西元前五二五年 埃及成爲波斯帝國的一省。

西元前三三三年 亞歷山大大帝大敗波斯軍，埃及不久亦歸入亞歷山大領土。

西元前三〇〇年 亞歷山大死後，埃及成爲一獨立國，在亞氏大將托勒密氏統治之下。

西元前三〇年 羅馬征埃及，托勒密王朝最後女王克利奧佩特刺氏自殺，此後埃及遂成羅馬帝國的一部分。

## 二 希伯來

西元前二〇〇〇年 亞伯拉罕 (Abraham) 始離去巴比倫東部吾珥地方，向亞洲西部尋求新居。

西元前一五五〇年 猶太人佔領埃及之哥審 (Goshen) 地方。(譯者

按通常稱希伯來 Hebrew 爲猶太人 (Jews)。

西元前一三〇〇年 摩西率猶太人逃出埃及，且托神意爲人民制定法律。

西元前一二五〇年 猶太人渡過約但河，佔居巴力斯坦。

西元前一〇五五年 掃羅 (Saul) 爲王。

西元前一〇二五年 大衛爲王，猶太強盛。

西元前一〇〇〇年 王所羅門在京都耶路撒冷建築大神廟。

西元前九五〇年 希伯來國分做二國，南爲猶太國 (Judah) 北爲以

色列國 (Israel)。

西元前九〇〇——六〇〇年 大先知 (prophets) 時代。

西元前七二二年 亞述人征服巴力斯坦。

西元前五八六年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征服巴力斯坦，俘猶太人爲

奴，史稱「巴比倫人的俘虜」(Babylonian Captivity)。

西元前五三七年 波斯王居魯士許猶太人回至巴力斯坦。

西元前一六七——一三〇年 此時期猶太人在瑪喀比(Maccabees)王朝之下，為猶太獨立的最後一時期。

西元前六三年 羅馬大將逢皮雅斯(Pompeius)征服巴力斯坦，使成羅馬帝國的一部分。

西元前四〇年 赫洛德(Herod)為猶太王。

西元後七〇年 羅馬帝泰塔斯(Titus)破壞耶路撒冷。

### 三 美索不達米

西元前四〇〇〇年 蘇母利族人佔領底格里斯與幼發拉的兩河之間的平原。

西元前三二〇〇年 巴比倫王罕默拉比爲人民制定著名的法典。

西元前一九〇〇年 亞述國始建國，定都尼尼微城。

西元前九五〇——六五〇年 這時期間亞述成爲西亞細亞的主人。

西元前七〇〇年 亞述王薩爾恭征服巴力斯坦，埃及與亞拉伯。

西元前六四〇年 米太人 (Medes) 爲反抗亞述統治而革命。

西元前六三〇年 西徐亞人 (Scythians) 攻亞述。亞述帝國中各部分都起革命。

西元前六〇八年 尼尼微城陷，亞述從此滅亡。

西元前六〇八——五三八年 這時期加爾底亞人重建巴比倫國。

西元前六〇四——五六一年 巴比倫名王尼布甲尼撒統治中，陷耶

路撒冷，併腓尼基，且使巴比倫城成爲當時文化的中心。

西元前五三八年 波斯滅巴比倫，美索不達米成爲波斯帝國的一省。

西元前三三〇年 亞歷山大大帝征服美索不達米。至亞氏死後，國土分裂，美索不達米成爲敘利亞國的一部分。

#### 四 腓尼基

西元前一五〇〇——一二〇〇年 西頓城爲腓尼基商業的主要中心。

西元前一〇〇〇——九五〇年 太爾成爲腓尼基的商業中心。

西元前一〇〇〇——六〇〇年 腓尼基人向外航海殖民，其殖民的帝國大見發達。

西元前八五〇年 腓尼基人在非洲西北岸建迦太基城。

西元前五八六——五七三年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圍太爾城，陷之，且加以破壞。

西元前五三八年 腓尼基成爲波斯帝國的一省。

西元前六〇年 腓尼基成爲羅馬帝國的一部分。

## 五 波斯

印度歐羅巴族侵入歐洲與印度，不知在什麼時候開始。他們的一支南下定居於伊蘭高原，就是波斯人。

波斯最早有一大教主紮刺圖士特刺氏 (Zarathustra)，制定美備的道德律，通常定爲在西元前一千年。

西元前六五〇年 印度歐羅巴族的一支米太人南下，沿巴比倫東界建立一國家。

西元前五五〇——三三〇年 波斯人脫離米太人的統治，建立波斯國。印度歐羅巴族與塞米族的鬭爭從此開始。

西元前五二五年 波斯王坎拜栖茲 (Cambyses) 併吞埃及。

西元前五二〇——四八五年 波斯王達理阿 治理時代。他征服巴比倫，更西向攻希臘。

倫，更西向攻希臘。

西元前四八五——四六五年 波斯王薛西斯 (Xerxes) 治理時代。他

續征希臘，以期兼爲東歐的主人，但卒歸失敗。

西元前三三〇年 亞歷山大大帝 率希臘人征服西亞細亞 全部及埃及，此後波斯 卽爲希臘一行省。亞氏 死後，波斯 爲敘利亞國 的一部分。

從上表所列，我們可以看出，爲塞米族 統治的古代世界延長約四十世紀（卽四千年）之久。在西元前第四世紀時，牠以年老而死了。

西亞細亞 與埃及 是印度歐羅巴族 的導師，這些印度歐羅巴族 不知什麼時候侵入歐洲 的。

在西元前四世紀時，那印度歐羅巴族 的學生勝過他們的導師，甚至進

而開始征服世界的事業了。

在西元前三三〇年亞歷山大大帝的遠征隊使埃及與美索不達米的文化宣告終結，而造成希臘文化（也就是歐洲文化）佔優勢的局面了。

遠

遠

陳叔

十

11/2